

山东省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枣庄市交办群众信访件（第一批）办理情况

山东省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我市交办第一批信访举报件140件，截至10月31日，已办结102件，阶段办结37件，未办结1件，其中属实52件，部分属实49件，基本属实17件，不属实22件。

序号	受理编号	受理方式	转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办结目标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备注
1	D3ZZ20241024001	来电	薛城区天衢商贸城C3区56、55号小作坊（无门头）在作业时刺鼻性塑料制品味道。	薛城	大气	2024年10月25日，新城街道对转办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薛城区天衢商贸城C3区55、56号小作坊为领航广告装饰喷画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该店铺属于沿街门市，无需办理环评手续。现场核查时店铺正在进行广告喷涂，机器作业时确有异味。	属实	1、要求该店铺加强原材料管理，对于产生气味的原材料进行严格筛选和管理，确保其符合环保标准； 2、优化生产工艺，通过改进生产工艺，减少或消除降低异味生成； 3、安装使用空气净化器，净化室内空气，缓解气味问题。 目前已要求该店停止营业，整改完毕后方可经营。	立行立改，加强监管。	已办结	无	
2	D3ZZ20241024002	来电	滕州市柴胡店镇官路口村，村民饮用地下水，现水质发咸，疑似村西南方向井亭煤矿内的化工厂及村东侧的工业园区（箱包厂）将污水排放至地下导致。	滕州	水	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柴胡店镇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核查，滕州市柴胡店镇官路口村住户420户，常住户140户，该村村民饮用地下水来自村西北自备井，始建于1978年，井深约200米，核查现场对该自备井提取水样。投诉人反映的原井亭煤矿内化工企业为枣庄滕升建材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三偏磷酸钠烘干、粉碎。该项目于2018年4月取得环评批复，2018年12月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调查，该公司主要工艺为粉碎、烘干，无生产废水产生，现场检查未发现生产废水外排迹象，执法人员调阅该单位用电记录，该公司于2024年5月向供电部门申请断电，至今处于停产中。投诉人反映的箱包厂经市、镇检查组联合排查村东工业园区，未发现现有箱包厂生产企业。	不属实	针对转办件反映的饮用水水质问题，10月25日，滕州生态环境监控中心对柴胡店镇前官路口村地下水井进行了取样检测，监测结果预计于10月30日前出具。待检测结果出具后，根据检测结果进行处理。	积极做好宣传解释，加强与周边群众的沟通，取得周边群众的理解与支持。	阶段办结	无	*
3	D3ZZ20241024003	来电	山亭区北庄镇东庄村，2018年至今有不明人员以修路为由开采村委会北1000米左右玉米山的山石，破坏环境。	山亭	生态	10月25日，山亭区政府组织区自然资源局、北庄镇人民政府就转办件所反馈的情况开展实地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查，信访人反映的问题位于北庄镇东庄村村北，为北庄镇人民政府组织修建的东庄村森林防火道路建设项目。项目于2021年3月15日经山亭区自然资源局（山自审字〔2021〕5号）批准实施，2021年3月动工，因资金短缺，2022年停止施工，至今未复工，施工期间按照防火通道设计要求进行施工。现场核查时未发现有新的采石、运石痕迹。	属实	责成区自然资源局、北庄镇人民政府对东山村村民做好解释工作，消除村民误解；持续加强日常监管与动态巡查，依法依规查处各类破坏生态环境行为。	加强巡查监督，保护生态平衡。	已办结	无	
4	D3ZZ20241024004	来电	峰城区阴平镇罗山口村，村北150米左右，枣庄恒祥新型建材没有环评，盗用其他公司名称，每天8时清洗垃圾时有刺鼻性臭味，且其垃圾原料有刺鼻性臭味，现因环保暂时停产，但将工业废料倾倒入至村西首北侧的山上（村委会养殖场北侧），导致树木被烧死。	峰城	大气污染	10月25日，峰城区政府组织生态环境分局联合阴平镇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 经调查，该信访件所反映企业名称为山东常清恒祥环保有限公司，公司地址在原枣庄市恒祥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厂址，位于峰城区阴平镇罗山口村北210米处，该公司于2023年5月11日获得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山东常清恒祥环保有限公司年处理20万吨炉渣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枣环许可字【2023】34号）文件，2024年4月开展山东常清恒祥环保有限公司处理20万吨炉渣项目（一期）自行验收。排污许可编号为：91370404MAC4PTH06U001U，有效期为：2023年12月7日起至2028年12月6日止。该公司主要产品为环保炉渣沙和免烧砖，主要工艺为：购买炉渣—筛选—磁选—浮选—水砂分离—制作免烧砖。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水砂分离工序中，工艺水经过过滤后，流入循环水沉淀池中，经循环水沉淀池沉淀后，固液分离后再次作为生产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现场检查时发现，该公司在车间南侧建设有循环水沉淀池，池深5米，池体面积约100平方米，水池内水质呈浅黄色，现场未发现外排水和异味。不存在“清洗垃圾”的工序，通过走访附近村民，也未闻到刺鼻腥臭味，“每天8时清洗垃圾时有刺鼻性臭味”不属实。 2. 峰城生态环境分局会同阴平镇政府工作人员现场查看，位于阴平镇罗山口村西首北侧的山上（村委会养殖场北侧）有一处铺设灰色物质路段，经阴平镇罗山口村负责人和山东常清恒祥环保有限公司证实，该处路段是利用山东常清恒祥环保有限公司部分产品环保炉渣沙铺设，长约50米。工作人员经咨询阴平镇罗山口村负责人和山东常清恒祥环保有限公司工作人员，称由于阴平镇罗山口村西首北侧的山上路崎岖不平，经村党员会议议，利用村北山东常清恒祥环保有限公司产品环保炉渣沙进行修复铺设。 3. 峰城生态环境分局会同阴平镇政府环保所及林业站工作人员现场查看，阴平镇罗山口村西首北侧的山上（村委会养殖场北侧）上山路段两侧均未发现树木烧死现象，也未闻到刺鼻性臭味。	部分属实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按照环评和排污许可要求加强对山东常清恒祥环保有限公司生产和治污设施监管，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督促该公司加强环境管理工作，严格落实环境保护各项要求，严格遵守生产，加强对治污设施维护，确保治污设施正常运行，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	已办结	无	*

5	D3ZZ20241024005	来电	台儿庄区工业园区（台北路与广进路交汇处）大千塑业，每天6时作业时散发刺激性塑料味及臭味。（要求搬迁或整改）	台儿庄	大气	10月25日，台儿庄区政府组织区生态环境分局、区经济开发区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调查，信访件反映的“大千塑业”为枣庄市大千塑业有限公司。该企业位于台儿庄经济开发区广进路东侧、台北路南侧，主要从事塑料颗粒加工，建有粉碎清洗设备、造粒机组、切粒机等生产设备。该企业再生资源回收利用项目于2020年4月3日取得环评批复，2020年7月28日获得了排污许可证，2021年10月6日通过环保竣工验收。现场检查时，该企业南、北厂房各一条生产线正在生产。2024年10月25日，我局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该企业废气进行检测，检测结果显示该企业有组织、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浓度均符合排放标准。无组织废气中3#下风向臭气浓度为18，超过《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7部分 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标准（16）0.125倍，其它方位臭气浓度不超标。	属实	1. 区生态环境分局对该企业臭气超标行为为开展进一步调查，如存在环境违法行为，将依法进行调查处理。 2. 区政府责成区生态环境分局、区经济开发区加强日常监管，加大检查频次，指导监督企业按照相关要求规范生产经营，如发现环境违法行为，依法依规进行查处。	督促企业加强生产过程管理，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转，减少异味对周边居民影响。	未办结	无
6	D3ZZ20241024006	来电	市中区税郭镇王庄村西首200米申联大理石厂，每天7时左右散发刺激性化学剂味道。	市中区	大气	10月25日，市中区政府组织区生态环境分局和税郭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的大理石厂位于税郭镇王庄村，为年产30万平方米人造石英石项目，生产工艺为投料搅拌粉尘、搅拌、铺料、压型，固化有机废气收集后引至布袋除尘器+催化燃烧+活性炭吸附处理，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该企业已取得环评、验收、排污许可等环保手续。 经核实，企业已落实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措施，现场未生产，车间有少量气味。因企业监控设备内存容量较小，仅保存一周内的监控视频，通过连续调取10月21、22、23、24、25日生产车间7点时间段监控视频，均处于停产状态，未发现生产行为。2024年7月，山东惠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第三季度检测报告，检测报告数据显示厂界无组织废气达标排放，车间有一定气味。	部分属实	针对反映的问题，待我市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解除后，区生态环境分局联合税郭镇人民政府将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该企业厂界无组织废气进行检测，待检测结果出来后，进一步处理。同时，将督促该公司严格按照各项环保标准生产经营，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强化日常监管，要求企业严格落实各项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阶段办结	无
7	D3ZZ20241024007	来电	1、滕州市官桥镇工业园区成欣服装分拣有限公司，每天生产时产生较多棉絮，且进购的旧衣服有发霉味道，疑似没有环保许可证；2、滕州市张庄镇大苏村东首昌盛牧业，无营业执照，私自进行旧衣物分拣工作，每天生产时产生较多棉絮，且进购的旧衣服有发霉味道。	滕州	大气	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官桥镇、张庄镇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 投诉人反映的滕州市官桥镇成欣服装分拣厂位于官桥镇民营经济园区，占地面积6000平方米，建筑面积3000平方米，主要设备包含包装机、流水线（服装运输线），原料为服装，工艺生产流程主要为服装分选，经现场核查，该公司原料服装来源为周边地区收购，在库房内分拣后进行打包出口，服装分选过程无明显飞扬棉絮、无明显异味。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版，该公司不涉及生产加工工序，无需办理环评手续。 2. 投诉人反映的首昌盛牧业位于张庄镇大苏庄村东侧，原昌盛木业加工厂因经营不善，厂房闲置。2024年7月，杜某租赁该厂房对收购的废旧衣物进行分拣打包外售。经现场核查，该作坊为封闭式厂房，主要原料为废旧服装，工艺生产流程主要为服装分选，该作坊原料服装来源为周边地区收购，在封闭式库房内分拣后进行打包出售，服装分选过程无明显飞扬棉絮、无明显异味。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版，该公司不涉及生产加工工序，无需办理环评手续。经市场监管部门现场核查，杜某在该租赁场地未办理营业执照。	部分属实	市场监管部门已向杜某下达通知督促其办理营业执照，在未办理营业执照前禁止其生产加工。	规范合法经营，经营过程中，严格执行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杜绝出现环境污染问题。	阶段办结	无
8	D3ZZ20241024008	来电	滕州市鲍沟镇候楼村南笃西路南侧20米山东凌众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法人：邵伟），10月23日向外运输医疗废物售卖，且将医疗废物随意丢弃在厂区内，没有进行闭环管理，将废弃药液排放至工厂地面挥发，污染空气。	滕州	固废	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 山东凌众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已办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370811MA3DBRBR91001W），该企业从事未经患者血液、体液、排泄物等污染的塑料输液袋（瓶）的收集、储存、分拣、破碎，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医疗废物分类目录（2021年版）》的通知》中“非传染病区使用或者未用于传染病患者、疑似传染病患者以及采取隔离措施的其他患者的输液瓶（袋），盛装消毒剂、透析液的空容器，一次性医用外包装物，废弃的中草药与中草药煎制后的残渣，盛装药物的药杯，尿杯，纸巾、湿巾、尿不湿、卫生巾、护理垫等一次性卫生用品，医用织物以及使用后的大、小便器等。居民日常生活中废弃的一次性口罩不属于医疗废物。”等内容，该企业收集、储存的输液袋（瓶）不属于医疗废物，且仅进行收集、储存、分拣，按照规定该企业项目不纳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 2. 2024年10月25日，我局执法人员对该企业进行检查，该企业现场未生产，部分纸片等生活垃圾用生活塑料袋进行封装后室外存放，未放置库中存放，储存车间内地面采取了硬化措施，未发现有药液残留随意排放至土壤中的情况，发现在储存车间内存放一台小型破碎机，现场未进行破碎作业，但破碎机附近存有破碎后的塑料片状物，涉嫌使用破碎机对废旧塑料输液袋破碎处理，企业已完成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涉嫌存在未办理简化管理的排污许可证的违法行为。该企业2024年8月15日在枣庄市商务局已办理《再生资源回收经营备案登记证明》（编号：370481000009）。加工过的塑料输液袋（瓶）销售给新泰市楼德东泽废品收购站及山东达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并建立了收售台账，新泰市楼德东泽废品收购站及山东达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均有收购资质。	部分属实	1. 针对该企业涉嫌排污许可证降低管理的违法行为，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已进行依法调查；2. 针对该企业纸片等生活垃圾未在库中存放的行为，下达了《关于对突出环境问题实施整改的通知》，要求2日内完成整改。目前，该企业已将露天存放的生活塑料袋放入库中存放，案件正在调查中。	加强该企业的监管，一经发现环境违法行为及时依法处理。	阶段办结	无

9	D3ZZ20241024009	来电	1、台儿庄区马兰屯镇马兰屯中学北1米海橙化工有限公司，生产淀粉（24小时生产）时有粉尘、噪音，散发化学制品味道，距离学校较近，存在安全隐患，疑似没有合法生产手续；2、台儿庄区马兰屯镇李沟村村委会南侧10米金森化工，每天作业时（24小时生产）有刺鼻性化工味道，且噪音严重，疑似没有合法生产手续。	台儿庄	大气、噪声	10月25日，台儿庄区政府组织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应急管理局、马兰屯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经调查，信访件反映的“海橙化工有限公司”为枣庄海橙淀粉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3年年底建成，主要从事淀粉分包包装，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目录》（2021版）要求，此建设项目不需要开展环境影响评价，企业建有布袋除尘器对粉尘进行收集，在电机上包裹消音棉消除噪音。针对存在“安全隐患”问题，该企业所属行业分类为“轻工”，生产过程不涉及危险化学品。企业位于马兰屯镇第一中学北侧，厂房与马兰屯镇第一中学最近距离为7米，根据企业安全设施设计，生产车间火灾危险性为丙级，根据现行安全生产标准、规范，对丙类厂房防火间距没有强制性要求。另外，该企业厂房划分为南北2个车间，南车间为闲置车间，北车间为生产车间，生产车间（北车间）与马兰屯中学的最近距离为25米，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第3.4.1条防火间距不低于10米的要求（非强制性标准）。现场检查时该公司未生产，现场无化学制品味道，目前已停产歇业。 2.经调查，信访件反映的“金森化工”为枣庄市金森化工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位于台儿庄区马兰屯镇李沟村，距离居民区较近，经营范围为玉米淀粉及淀粉制品、造纸助剂、变性淀粉及纺织浆料的加工、销售等，有营业执照，无环评、排污许可等相关手续。现场检查时该公司未生产，南车间内有2台搅拌机，搅拌机上方积尘严重，存有原材料玉米淀粉；北车间内有1台小型破碎机，车间贮存有原材料硫酸镁。	部分属实	1.马兰屯镇人民政府责令枣庄市金森化工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立即停产，拆除生产设备、清理生产原料和产品，目前已拆除清理完毕。 2.区政府责令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应急管理局、马兰屯镇人民政府加强对枣庄海橙淀粉有限公司巡查监管力度，待该企业恢复生产之后，我局将组织对噪声、粉尘等进行监测，如超标将依法依规进行处理。	督促企业加强生产过程管理，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转。拆除枣庄市金森化工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生产设备、清理生产原料和产品。	已办结	无
10	D3ZZ20241024010	来电	滕州市木石镇木石一居西400米尧矿鲁南化工、醋酸厂，锅炉生产化学剂、醋酸时噪音严重，不定期散发有刺激性臭味，导致周围农作物死亡。	滕州	大气、噪声	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尧矿鲁南化工、醋酸厂实为尧矿鲁南化工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4006644327461，位于枣庄市滕州市木石镇鲁南高科技化工园区，主要从事尿素、醋酸、甲醇、醋酸乙酯、丁醇、醋酐等的生产。该公司30万吨/年醋酸项目、10万吨/年醋酐项目、热力系统节能优化项目等项目均已取得环评手续，已取得排污许可证，行业类别均包含有机化学原料制造、煤制液体燃料生产、无机酸制造、氮肥制造、热电联产、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废气主要排放口均已安装污染源自动监控设备，并与省市监控平台联网，每天24小时实时监控。 经现场调查核实，执法人员调阅该公司近一个月内的生产台账、废气污染源在线监测数据，发现该公司昼夜均处于生产状态，外排废气在线监测数据日均值均达标排放。同时，执法人员对该公司厂界周边进行巡查，未发现有明显刺鼻臭味，也未发现周围有农作物死亡现象。	部分属实	针对投诉人反映的噪音问题，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已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尧矿鲁南化工有限公司昼间、夜间厂界无组织废气及厂界噪音进行人工检测，检测结果预计于10月31日前出具，待检测结果出具后依法处理。	加大对该公司的环境监管力度，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阶段办结	无
11	D3ZZ20241024011	来电	山亭区桑村镇艾湖村，村西人民公社东20米左右的河道散发刺鼻臭味，水质发黑，有较多垃圾。	山亭	水	10月25日，山亭区政府组织区城乡水务局、桑村镇人民政府就转办件所反馈的情况开展实地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查，村西人民公社东20米左右的河道为泄洪沟，我区前期有几次较大降雨过程，雨水将周围沟渠内生活垃圾等冲入艾湖村村内河沟；另外经排查发现，山东钱塘实业有限公司污水预处理设施前端进水管网出现破损情况，导致部分生产废水经雨水管网流入艾湖村村沟。由于沟内坑洼不平，导致污水在坑洼处积存时间较长，水体浑浊，产生异味。该处积水不通向其他水体。	属实	1.责成山东钱塘实业有限公司立即对破损管网进行修复，10月28日已修复完毕。 2.责成山东钱塘实业有限公司配合桑村镇人民政府对群众反映的河沟积水进行抽取，运送至污水处理厂处理，并组织专人清理河沟内垃圾，平整河沟坑洼区域，防止河沟积水。	清理垃圾，加强监管，达到群众满意效果。	阶段办结	无
12	D3ZZ20241024012	来电	台儿庄区泥垢镇吴代庄村，有不明人员私自在村北100米左右开设洗沙厂，将废水排放至周围基本农田及水沟内，污染农耕地。	台儿庄	污水	10月25日，台儿庄区政府组织区生态环境分局、区自然资源局、泥沟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调查，信访件反映的“台儿庄区泥垢镇吴代庄村，有不明人员私自在村北100米左右开设洗沙厂”为枣庄金亿嘉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公司。该公司位于泥沟镇吴代庄村北，成立于2018年，经营范围包含建筑垃圾回收、加工、利用；机制砂生产、销售。该公司年产20万立方米新型建材项目于2019年1月取得环评批复，2019年12月通过竣工自主环保验收。现场检查时，该企业未生产，无废水外排情况。前期检查发现该企业将部分洗砂沉淀泥堆存于厂区北侧，厂房内擅自建设破碎筛分生产线一条。现场检查时洗砂沉淀泥已清理完毕，擅自建设破碎筛分生产线尚未拆除。	部分属实	1.区政府责成泥沟镇政府已对企业厂房内擅自建设破碎筛分生产线拆除完毕。 2.区政府责成区生态环境分局、泥沟镇政府加强日常监管，加大检查频次，切实履职尽责，如发现环境违法行为，依法依规进行查处。	督促企业加强生产过程管理，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转。拆除擅自建设破碎筛分生产线。	已办结	无
13	D3ZZ20241024013	来电	峰城区峨山镇马楼村西侧道路，每天有货车通行，扬尘严重，掉落较多石头。	峰城	道路扬尘	10月25日，峰城区政府组织峰城区交通运输局、峨山镇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调查，马楼村西侧道路路面有破损，坑洼不平，有运输石料的车辆通行，个别运输车辆因车速较快，车辆在刹车或躲避行人时容易遗撒石子、渣土等，车辆经过容易出现扬尘。	属实	区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大队联合峨山镇政府安排执法人员在对该路段进行执法检查，加大对货运车辆超限超载及运输货物不覆盖或覆盖不严等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2024年10月25日下午，区交通运输局安排保洁队伍到现场采取人工+机械的方式开展清扫及洒水抑尘作业，共出动洒水车1台，保洁人员4人。截至目前，该段道路保洁工作已完成，路面干净整洁、无扬尘。	对县道平冯公路和乡村道路每天采取不定时巡查和固定执法检查，强化巡查频次，保持路面整洁。	已办结	无

14	D3ZZ20241024014	来电	有不明人员以整改河道为由开采滕州市东郭镇安上村户主水库河沿的风化沙（东、西、北方向），并使用淤泥回填农耕地。	滕州	其它	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行政执法局、东郭镇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 信访反映的“有不明人员以整改河道”，实际是由省发改委、省水利厅批复实施建设的户主水库增容工程，该工程于2022年7月开工建设，建设单位为滕州市水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施工单位为滕州市中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库盆清淤开挖、生产桥改建及安全防护网建设、河道清淤、弃土优先用于山岭薄地加厚及改良等工程。 2. 工程实施期间，该项目建设指挥部对清淤产生的砂石资源在山东产权交易平台分批次挂牌拍卖，因此不存在盗采风化砂行为。由于库区周边（东、西、北方向）多山岭薄地，种植条件差，为了改良土壤，施工期间充分利用河道清淤弃土改良山岭薄地进行加厚，经核实在该施工区域未发现用淤泥回填农耕地行为。	部分属实	已责成东郭镇、综合行政执法局加强日常巡查，严厉打击非法盗采砂石矿产资源行为，持续做好北部山区生态资源的日常监管，严格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做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加强日常巡查，严厉打击非法盗采砂石矿产资源行为。	已办结	无
15	D3ZZ20241024015	来电	市中心矿区街道北山宿舍居委会南侧的水沟，夏季散发刺激性臭味，且水质发黑。	市中区	水	10月25日，市中区政府组织光明路街道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的水沟位于田庄村村北与矿区北山宿舍居委会交界处以南，该水沟南北走向，为行洪渠，向南季节性排水。经现场核实，水沟存水较为清澈，无明显异味，水沟两侧坡上有部分生活垃圾。经走访附近居民，居民表示在夏季时有人向水沟内乱扔生活垃圾等，导致河水发黑发臭。	属实	10月25日，光明路街道组织人员对水沟两侧坡上生活垃圾进行了清理，铺设了水泥管网并填平地面，现已整改完成，现场已无水体发黑发臭现象。下步，将在夏季加强对该区域的巡查，及时制止居民倾倒垃圾行为，做好水体垃圾清理工作。	加强对该区域巡查工作，做好日常环境卫生清理工作，为居民创造良好的居住环境。	已办结	无
16	D3ZZ20241024016	来电	滕州市龙泉街道保利海德花园（A、B、C、E区），阳光尚城，苹果花园小区周围不定时弥漫化学剂的味道，东北风时尤为严重。滕州市北辛街道奥体中心附近，夜间12:00左右经常在此闻到刺鼻臭味。	滕州	大气	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 经排查，信访反映的小区附近均为住宅小区、服务机构或正在建设的居民小区，无生产、加工、排放异味企业、点源。 2. 通过扩大排查范围，发现城区外围有部分工业企业存在环保意识不强、生产工艺落后、治污设备简陋等问题。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于2024年5月、6月分别对涉气企业有组织无组织废气排放情况进行多次随机检测，均未发现超标排放现象。据部分群众反映每当出现阴雨天气、东北风向、风速较小等不利气象条件时，居住在城区东北部高层的居民容易感觉到空气中存在轻微异味。 3.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于2024年5月15日委托山东环安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滕投华府、奥体花园、保利臻园小区附近。臭气浓度进行取样监测、5月22日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在龙阳镇、东郭镇、城区北辛街道、龙泉街道等区域进行走航检测，均未发现臭气浓度超标现象为进一步查明问题原因，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成立了夜间巡查小组，重点对涉及异味排放企业开展排查、巡查，防止恶意排污现象发生，根据掌握情况，近期未再出现异味现象，企业整改已收到明显效果。	基本属实	督促相关企业进一步降低生产负荷、调整作业时间，减少污染物排放。	加大监督管理力度，严惩超标排污、恶意排污违法行为。	阶段办结	无
17	D3ZZ20241024017	来电	滕州市张汪镇段楼村，村民王某力（文）在村东首开设养殖场，刮东风有刺激性臭味。	滕州	其他	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张汪镇、农业农村局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 信访反映的养殖场为滕州市绿康蛋鸡养殖场，位于段楼村东侧，距村庄居住区距离约50米，养殖户规模为存栏蛋鸡5000余只，根据《关于公布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规模标准的通知》（鲁牧畜科发〔2017〕4号）有关规定，其规模属于养殖专业户，该养殖户配套建设了沉淀池、储粪棚等设施。 2. 经核实，该养殖场沉淀池正在整修中，现场存有少量粪污，刮风时会有轻微臭味扩散。	属实	要求养殖户在养殖过程中及时采取喷洒除臭剂，养殖粪便及时清理还田、科学综合利用等措施，最大限度消除养殖异味，减少对附近住户的影响。	立行立改，加强监管。	已办结	无
18	D3ZZ20241024018	来电	薛城区太行山路东泰花园A区北门“赤道那海”北5米处，有不明人员使用管道将白色发臭的污水排放至河道内，导致河道内鱼苗死亡。	薛城	水	2024年10月25日，区城乡水务局联合区住建局、综合行政执法局、新城街道、晟润水务公司对转办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薛城区太行山路东泰花园A区北门“赤道那海”北5米处污水入河，为国运花园小区的污水管网错接至雨水管网，造成污水入河。	属实	已安排施工队伍进场，对错接管网进行封堵、改造，将污水接入污水主管网。截至10月31日，现场已完成整改。	加强巡查监管，确保污水有效收集进入管网，避免类似问题发生。	已办结	无
19	D3ZZ20241024019	来电	前期滕州市官桥镇政府西南2公里处的大理石厂、镇政府东北方向5公里处的商混公司将建筑垃圾、商混废水倾倒在滕州市官桥镇后掌大村北侧山中心处的采石坑内。	滕州	水	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官桥镇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 投诉人反映的前期实际为第二轮省生态环保督察组第七批[2021] D0278号转办件、省环保督察热线转办信访件清单“受理编号20220301-11”均反映过该问题，山东塞洛森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将生产过程中水磨产生的粉尘、切割的下脚料等固体废物倾倒在后掌大村后坑塘内。在接到该反馈件后，官桥镇已调集机械、车辆将倾倒的废料进行了清理清运。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依法对该公司进行了处罚。 经现场核查，目前该处坑塘内存有积水，现场未发现有倾倒的建筑垃圾和商混废水现象。 2. 投诉人反映的镇政府东北方向5公里处的商混公司有两家，分别为山东滕建新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山东富晨新型材料有限公司，这两家企业均从事商混生产加工，厂区建有沉淀池，废水回用不外排；前期未曾接到过倾倒商混废水举报投诉。	部分属实	责成官桥镇加强日常巡查，防止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加强日常巡查，防止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已办结	无

20	D3ZZ20241024020	来电	滕州市东沙河镇向阳山村“生活垃圾填埋场”内的垃圾渗滤液臭味刺鼻。	滕州	大气	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综合行政执法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基本情况。滕州市生活垃圾填埋场位于东沙河街道向阳山山场，建成于2009年3月，占地397亩，库容量280万m³，设计日处理生活垃圾450吨，垃圾处理方式为卫生填埋，由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负责投资建设运营。2016年12月，滕州市光大环保能源焚烧发电项目一期建成投入使用，生活垃圾填埋场不再接收垃圾。2017年4月，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与滕州市政府解除生活垃圾填埋场特许经营协议。为确保生活垃圾填埋场安全平稳运营，报经市政府同意，经过公开招标采购，目前由江苏新奇环保有限公司负责后续运营及垃圾渗滤液的处理。 2.现场核实情况。经现场调查核实，垃圾渗滤液调节池采用HPDE土工膜整体密封覆盖，未有明显异味。同时，江苏新奇环保有限公司安排专人值守，渗滤液预处理MBR（A/O+外置超滤）系统以及相关除臭设备24小时正常运行，渗滤液处理现场也未有明显异味，渗滤液收集后进入光大垃圾焚烧发电公司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部分属实	为进一步加强管理，滕州市环境卫生管理服务服务中心正在组织申报滕州市城镇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计划多方筹集资金，对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筛分。目前，项目已完成立项，正在初步设计。	加强监督管理，严格落实好企业主体责任，加强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管理，确保设施正常运行。	已办结	无
21	D3ZZ20241024021	来电	滕州市缙香郡景园小区南门西200米左右的“徐升记不改良老火锅”每天在用餐时间（11:30-14:30、18:30-22:00）将未经净化的油烟排放至小区8号楼、6号楼附近。	滕州	大气	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综合行政执法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该投诉人反映的徐升记不改良老火锅店位于缙香郡景园小区西南角，经营火锅餐饮服务，店内可产生油烟的来源为后厨。经现场核查，该饭店在后厨内已安装抽油烟机和油烟净化设施，执法人员检查时抽油烟机油烟净化设施均已开启使用，且油烟机干净无油渍。厨房产生的油烟经抽油烟机收集通过顶部管道送至油烟净化设施净化后向店外楼顶排放。大厅火锅产生的蒸汽经大厅顶部风口统一排放。	部分属实	现场已告知经营者经营时必须同时开启油烟机和油烟净化设施，及时清洗油烟净化设备、做好清洗记录、定期更换净化设施滤芯，维护好油烟净化设备，关闭通向小区的窗户，防止气味外溢。	加强巡查，定期检查，确保油烟治理设施正常运行和维护。	已办结	无
22	D3ZZ20241024022	来电	山亭区青屏路“山东天畅环保”厂房每天8:00-20:00左右排放锯末粉尘。	山亭	大气	10月25日，山亭区政府组织区生态环境分局、区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山城街道办事处就转办件所反馈的情况开展实地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查，信访人反映的“山东天畅环保”实为山东天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东北侧厂房已租赁给枣庄市越海智能家居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406MACHCA6D11），该公司经营范围包括木材加工、家具零配件生产、家具销售等，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规定，无需办理项目备案和验收，仅需要进行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号：91370406MACHCA6D11001W），该企业手续符合环境管理要求。经调取企业考勤系统打卡记录，生产时间为7:30-17:30。企业在封闭车间内生产，在裁切、打孔等生产环节有锯末粉尘产生，锯末粉尘由配套布袋除尘器进行收集处理，布袋除尘器运行正常；自行检测有组织粉尘、无组织粉尘排放达标。	属实	责成区生态环境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枣庄市越海智能家居有限公司进行监督性监测，后续将依据监督性监测结果进一步处理。	强化日常监管，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阶段办结	无
23	D3ZZ20241024023	来电	10月24日山亭区徐庄镇邢岭村邢岭大桥西侧的河道，河流上方漂浮油状不明液体，类似于汽油。	山亭	水	10月25日，山亭区政府组织区城乡水务局、徐庄镇人民政府就转办件所反馈的情况开展实地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核查，信访人反映的问题位于徐庄镇邢岭村大桥西侧河道，现场未发现向河道内排污情况，也未发现河流上方漂浮油状不明液体。经对徐庄镇邢岭村大桥西侧河道水质进行检测，水质符合地表水三类标准。	不属实	责成区城乡水务局、徐庄镇人民政府加强对河道的巡查，确保河道水体不受影响。	加强常态化巡查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	已办结	无
24	D3ZZ20241024024	来电	薛城区黄河路中国石化加油站西侧的“垃圾回收站”每天将生产污水排放至加油站南侧的辅路上且臭味刺鼻。	薛城	其他	2024年10月25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组织区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区物环集团、新城街道对转办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查看，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薛城区黄河路中国石化加油站西侧的“垃圾回收站”实际是薛城区生活垃圾转运中心。该垃圾转运中心工作期间产生的污水，通过管道进入城市污水管网，现场核查时没有排放至加油站南侧（黄河路）辅路情况。经新城街道核实，10月初，该区域有一处污水管道破裂，造成污水外溢，已及时抢修，目前已不再外溢，污水由黄河路南侧污水管道向西汇入市政污水主管网，进入薛城区污水处理厂。外溢污水及辅路垃圾已清理完毕。	部分属实	信访转办时已整改完毕。	加强巡查监管，确保污水有效收集进入管网，避免类似问题发生。	已办结	无
25	D3ZZ20241024025	来电	市中区永安镇惠安小区北侧河道，每3至5天左右有不明人员将污水排放至河道内（衡山路东段），导致河水乌黑、发臭。	市中区	水	10月25日，市中区政府组织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城乡水务局、区市政园林服务中心、永安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地点位于市中区永安镇惠安丽景小区北侧河道。现场核查时，全面摸排河道两侧，未发现有乱倾乱倒污水的情况及痕迹，也未发现存在暗渠排放问题。 经进一步核查，惠安丽景北河道上游，市中区人民路华派桥底南北两侧雨水管网排放口均有少量污水外排，部分污水顺流而下至永安镇惠安丽景小区北侧河道。经对全线管网进行排查，人民路华派桥附近污水管网和雨水管网距离较近，污水管网有渗漏至雨水管网的情况。经询问，应为施工时对管网造成损害导致污水管网渗漏。	部分属实	目前，已在大众路东首河道内架设4台曝气机，在河道内铺设600平方米的人工浮岛用来净化水质。目前，区城乡水务局已下发交办单，由区住建局牵头，汇集集团实施管网修复工作，充分排查管网错接、渗漏等问题隐患，彻底解决污水管网溢流至雨水管网问题。	加强对工业企业的日常监督，坚决杜绝偷排、漏排现象，一旦发现，依法依规严肃处理。同时，加强对河道水质的现状巡查，及时解决管网溢流问题。	阶段办结	无

26	D3ZZ20241024026	来电	市中区税郭镇牛角村，村南侧100米处的针织厂东200米路北侧铁皮门内制作豆制品、东北大拉皮的作坊，每天工作时将产生的废水排放至作坊南侧的水沟内。	市中区	水	10月25日，市中区政府组织税郭镇对该作坊进行现场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的牛角村南侧100米处的针织厂东200米路北侧铁皮门内的场地，位于南安城村，为生产豆皮、豆干等豆制品的作坊。 现场查阅了企业山东省食品小作坊小餐饮登记证（编号：小作坊Z040201999）、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70402MADH4RCQ03）、中国商品条码系统成员证书（物编注册号 1272545号）。该作坊生产流程为浸泡、磨浆、过滤豆渣、煮浆和成膜，生产水排入自建的沉淀池内。 现场核查时，该作坊未生产，新建的沉淀池内有少量存水。经巡查厂房周围的田间地块沟渠，未发现有水外排现象。	部分属实	针对反映的问题，要求该小作坊使用清洁能源，做好沉淀池防渗工作，定期拉运废水，完善废水拉运记录，严禁外排放废水。我镇将不定时对该作坊进行抽查，如发现问题将及时进行处置。	持续强化日常监管，严格做好排查工作，防止出现类似行为。	已完结	无
27	D3ZZ20241024027	来电	峰城区底阁镇派出所北200米处“石膏粉厂”作业时粉尘飘扬严重，影响附近居民生活且污染空气。	峰城区	大气污染	10月25日，峰城区政府组织底阁镇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调查，该厂位于底阁镇派出所北侧，经检查该厂无任何环评、排污许可手续。生产工艺：石膏—粉磨—石膏粉，无治污设施。现场检查发现厂房内有3个罐体，部分袋装原料，检查时已停产，无粉尘产生。	属实	底阁镇责令企业落实两断三清措施，11月5日前把物料及设备全部清走。	取缔。	阶段办结	无
28	D3ZZ20241024028	来电	市中区永安镇永安家园小区、邮政储蓄银行附近，每天20:00-22:00左右可闻到刺鼻的油漆味（无法提供气味产生的地址）。	市中区	大气	10月25日，市中区政府组织永安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问题位于市中区永安镇衡山路永安家园小区、邮政储蓄银行附近。 经核实，以该位置为中心1公里范围内无喷漆作业，在10月25日—29日20:00—22:00时间段现场核查时也未闻到油漆气味。经询问周边商户及住户，均反映未闻到刺鼻油漆味。	不属实	我市于10月22日20:00启动重污染天气Ⅱ级应急响应，我区将持续对该区域进行现场检查，对产生油漆味等污染大气的情況及时处置。	强化日常监管，加大该片区巡查力度，确保环境空气质量。	已完结	无
29	D3ZZ20241024029	来电	市中区孟庄镇朱楼村，村西南角100米左右处的养鸡场每天使用大型排气扇将棚内臭气排放至空气中。	市中区	大气	10月25日，市中区政府组织区农业农村局和孟庄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问题位于市中区孟庄镇朱楼村西南角100米左右处养鸡场，该处为枣庄市市中区明丰肉鸡养殖场。经核查，该养殖场建于2020年，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402MA94C5WH9Q，法定代表人吴某某。2021年11月取得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2023年6月取得设施农用地手续。依据《市中区畜禽养殖布局规划》，该养殖场属于非禁养区范围。该农场与青岛大牧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配有环境监控设备、刮粪清粪设备等。该养鸡棚共有肉鸡约2万只（已饲养近50天），为规模化养殖，2023年4月19日已填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鸡棚呈南北方向，北侧有5座风机正在运转，用于循环棚内空气。该养殖场与第三方公司合作回收鸡粪，能做到清理及时。风机距离北侧一住户家约60米，中间有杨树林阻挡，信访反映的气味问题为鸡舍正常通风换气所致。	属实	10月25日，孟庄镇政府、区农业农村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对该农场进行现场检查，针对反映的问题一是责令场主加高北侧院墙至3.5米，超过风机高度，有效减少异味外溢，已于10月25日晚完成围墙砌垒；二是在饲料中添加益生菌，在鸡舍内喷撒生物菌，减少异味产生；三是现场开展畜禽粪污污染防治政策宣传和技术指导，提升养殖场场主环保责任意识。	加大粪污清理力度，改善棚舍环境，降低恶臭气体密度。抓好日常监管工作，进一步加强畜禽养殖场粪污资源化利用的指导，督促落实企业环境保护主体责任，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已完结	无
30	D3ZZ20241024030	来电	薛城区燕山北路实验幼儿园北20、30米左右处“许家牛肉店”每天5:00-6:00左右露天屠宰并将牛血排放至店铺门口的污水管网内，气味刺鼻，要求查处。	薛城区	其他	2024年10月25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对转办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许家牛肉店名为枣庄市薛城区穆伊牛肉汤馆，位于薛城区燕山北路实验幼儿园北二十米左右，由许某个人从2014年开始经营。经营范围主要是售卖牛肉，所售卖牛肉由许某从周边农场收购活牛后，在店内屠宰获取。屠宰时地面残留部分牛血未能及时收集，清洗地面时流入污水管网，屠宰后所产生的残渣进行售卖，未售卖的部分残渣倾倒在店门口。经畜牧部门核实，薛城区暂无牛生牛定点屠宰场所，店铺宰牛无需办理行政许可。	属实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已立案调查，拟对其处罚500元。并责令其立即改正，清理店外残渣，冲洗地面牛血，保持周边卫生，目前现场已清理完毕。经协商劝告，该商户已不在店铺中杀牛，目前已消除臭味污染。	立行立改，加强对店铺监管，避免对群众生活造成影响。	已完结	无
31	D3ZZ20241024031	来电	高新区天安一路北首（高新区交警大队西侧）“八一轮胎厂”生产时经常排放恶臭味的的气体，每逢刮西南风时明显。	高新区	大气污染	10月25日，高新区组织生态环境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经查，八一轮胎厂实际是八亿橡胶有限责任公司，设计产能年产轮胎220万套，环评批复、验收报告、排污许可证等手续齐全。企业已经安装各类废气治理设备23套，采用“水洗+低温等离子+光氧”多级组合处理工艺。安装废气在线监测设备12套，并分别与国家、省、市三级生态环境部门联网。现场检查时企业按照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限产措施要求生产，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废气在线监测设备联网正常，经查阅该公司例行检测报告及在线监测平台数据，显示主要污染物均达标。	不属实	1. 10月25日21时，枣庄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委托山东中成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该公司厂界臭气浓度进行检测，检测结果显示合格。 2. 区生态环境分局要求该公司进一步落实环境保护主体责任，确保治污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减少对附近居民生活影响。 3. 区生态环境分局将继续加大执法检查频次，一旦发现违法行为，将严格依法调查处理。	加强常态化巡查监管，督促企业加强生产过程管理，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转，污染物达标排放。	已完结	无

32	D3ZZ20241024032	来电	滕州市木石镇安南路西侧400米左右“瓷矿鲁南化工”1、每天24小时不间断生产并在生产时制造噪音，噪音扰民严重；2、2008年化工厂扩建时占用木石一居部分村民的基本农田且无任何手续，要求公示环评手续。	滕州	大气	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 信访反映的实为瓷矿鲁南化工有限公司，位于滕州市木石镇鲁南高科技化工园区，该公司30万吨/年醋酸项目、10万吨/年醋酸项目、热力系统节能优化项目等项目均已办理了环评审批手续（环评批复文号分别为：鲁环审〔2006〕119号、鲁环审〔2008〕29号、鲁环审〔2011〕123号等），并已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批复文号分别为：鲁环验〔2010〕81号、鲁环验〔2012〕166号、鲁环验〔2014〕250号），按要求办理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704006644327461001P）。 2. 10月26日现场检查，该公司生产正常，易产生噪声的风机等设备已安装消音器，并采取栽种灌木等方式进行降噪；经排查厂界外有噪音，已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该公司昼间、夜间厂界噪音进行人工检测，检测报告正在出具中。 3. 该公司2008年扩建的10万吨/年醋酸项目环评批复中明确提到“该项目400m卫生防护距离内东沂河村14户住户，已于2011年5月搬迁至瓷矿鲁南化肥厂东侧600米处鲁化生活区以北、落凤山以西的木石社区”，改扩建项目用地规划用途为工业（不动产权证书（鲁〔2019〕滕州市不动产权第0017663号）。	部分属实	针对投诉人反映的噪音问题，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已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瓷矿鲁南化工有限公司昼间、夜间厂界无组织废气及厂界噪音进行人工检测，检测结果预计于10月31日前出具，待检测结果出具后依法处理。	加大对该公司的环境监管力度，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阶段办结	无	
33	D3ZZ20241024033	来电	滕州市大坞镇雷山村，1、村南侧“微制药厂（音译）”每天6:00左右排放臭气；2、村西北角的工厂（具体名称不清）每天早晚各排放一次带有臭味的废气，气体污染玉米地内的农作物。	滕州	大气	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 转办件涉及的两家企业分别是山东威智医药有限公司和滕州市鑫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两家公司均已办理排污许可证、环评手续，分别配套建设了废气收集处理设施，实现了对生产车间、危废库、污水处理站、成品库等主要异味源的集中收集处理。 2. 10月25日晚间，检查时两家企业生产正常，废气治理设施运行正常，厂区周边有轻微生产异味，雷山村周边没有持续明显的异味；10月26日晚间，再次对涉及的两家企业进行现场检查并委托第三方检测单位对排放的废气进行取样，目前检测工作正在进行。针对转办件反馈的气体污染玉米地农作物问题，执法人员对周边的农作物进行了详细排查，发现玉米已完成收割，周边植被状态良好，未发现受到污染迹象。 核查人员对晚间异味产生的原因进行了研判和分析：一是滕州市鑫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前期维护污水处理站时顶部盖板破损，污水处理站周边有异味外散；二是两家企业因安全生产要求在生产车间内加装排气扇，影响负压收集效果；三是两家企业异味较大的工艺是投料和出料，时间约持续10分钟，各企业投料出料时间集中于晚间操作，异味产生时间相对集中。	部分属实	1. 责令加强生产管理，优化生产工艺，确保废气充分收集； 2. 责令滕州市鑫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时维修污水处理站顶盖； 3. 根据检测结果采取措施，如出现超标情况依法严格处理。	督促加强生产管理，进一步优化操作流程，避免异味扰民。	阶段办结	无	
34	D3ZZ20241024034	来电	市中区西王庄镇第十三中学西侧向北一公里的红色大门内（高架桥南侧路），有工作人员在院内洗沙，作业时扬尘、噪音严重，且无任何环评手续。	市中区	大气	10月25日，市中区政府组织西王庄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红色大门内”为原山亭区砖厂废旧院落，位于市中区西王庄镇民主村。经核查，2024年7月市中区西王庄镇环保所在巡查中，发现该院落存在露天存放沙土情况，现场未发现洗砂设备，第一时间进行了督促整改，要求进行清理及覆盖，2024年9月巡查中发现该院落存在露天存放沙土情况，并进行了清理整改。10月25日，再次对现场进行核查时发现该院落空旷，无洗砂等设备，不存在扬尘、噪音等问题。	基本属实	我区将持续跟进，严格落实行业和属地管理责任，严格落实该区域降噪和抑尘措施。	强化日常监管，严格落实各项防尘抑尘措施，防止环境违法行为的发生。	已办结	无	
35	D3ZZ20241024035	来电	滕州市龙阳镇龙山村，村中心位置的泄洪主河道被龙山村村民薛某延回填并在回填后的河道内建设房屋，多次反馈未得到解决。	滕州	其他	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龙阳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的房屋位置不属于河道范围，位于龙山村村内排水沟一侧，土地规划及现状属于宅基地用途，土地性质为建设用地。该房屋建设不影响排水沟正常排水。	不属实	加强河道管理和农村宅基地审批管理，严格按照村庄规划安排宅基地。	加强河道管理和农村宅基地审批管理，严格按照村庄规划安排宅基地。	已办结	无	

36	D3ZZ20241024036	来电	峰城区底阁镇西南晁村，村东南2公里处的“兴世建材”（大理石厂）1、每天夜间22:00左右将污水放至其工厂南侧的河道内；2、作业时经常散发刺鼻的臭味，影响附近居民生活。	峰城	水污染	<p>10月25日，峰城区政府组织峰城区生态环境分局、底阁镇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调查，枣庄兴世建材有限公司《关于枣庄兴世建材有限公司兴世石英石板材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枣环许可字[2021]25号）于2021年4月6日经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批复，2021年7月该公司通过自主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排污许可证编号：91370404MA3UBS3BOR01Q，有效期自2024年2月26日起至2029年2月25日。 2024年10月25日，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对该企业现场检查时，该企业正在落实重污染天气Ⅱ级应急响应，处于停产状态。现场未发现污水排放行为、空气中无明显异味。</p> <p>1. 针对“每天夜间22:00左右将污水放至其工厂南侧的河道内”问题，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工作人员摸排该公司南侧河道，发现该公司南侧河道仅有一处雨水排放口，峰城分局工作人员现场采集该公司南侧河道水样一份，枣庄市峰城生态环境监控中心出具监测快报，监测数值COD: 19mg/L（评价标准20mg/L）氨氮0.151mg/L（评价标准1mg/L），该水样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地表水三类标准。根据环评批复要求，该公司生产废水均按照要求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无外排。</p> <p>2. 针对“作业时经常散发刺鼻的臭味，影响附近居民生活”问题，该公司生产废气经过集气罩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器+吸附浓缩催化燃烧处理器处理后外排，经查阅该企业治污设施运维台账，发现该企业治污设施运行正常，同时该公司于2024年8月31日委托山东惠尔监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自行检测，检测报告（报告编号：HR-WT-202408229）显示外排废气达到《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和《山东省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6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44-93）排放标准。在日常生产过程中，由于部分车间封闭不严或门窗未及时关闭时，会有少量树脂的异味逸散。</p>	部分属实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联合底阁镇进一步加强对枣庄兴世建材有限公司监管力度，已督促该公司加强监管，对治污设施加强维护，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确保治污设施正常运行，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杜绝违法排污行为。	已办结	无
37	D3ZZ20241024037	来电	高新区泰山北路与枣曹路交汇处“枣矿橡胶八一轮胎厂”全天排放（18:00左右一次日凌晨排放刺鼻味道严重）橡胶燃烧味道。	高新区	大气污染	<p>此件与D3ZZ20241024031信访件内容一致。</p> <p>10月25日，高新区组织生态环境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经查，八一轮胎厂实际是八亿橡胶有限责任公司，设计产能年产轮胎220万套，环评批复、验收报告、排污许可证等手续齐全。企业已经安装各类废气治理设备23套，采用“水洗+低温等离子+光氧”多级组合处理工艺。安装废气在线监测设备12套，并分别与国家、省、市三级生态环境部门联网。现场检查时企业按照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限产措施要求生产，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废气在线监测设备联网正常，经查阅该公司例行检测报告及在线监测平台数据，显示主要污染物均达标。</p>	不属实	<p>1. 10月25日21时，枣庄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委托山东中成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该公司厂界臭气浓度进行检测，检测结果显示合格。</p> <p>2. 区生态环境分局要求该公司进一步落实环境保护主体责任，确保治污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减少对附近居民生活影响。</p> <p>3. 区生态环境分局将继续加大执法检查频次，一旦发现违法行为，严格依法调查处理。</p>	加强常态化巡查监管，督促企业加强生产过程管理，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转，污染物达标排放。	已办结	无
38	D3ZZ20241024038	来电	市中区光明路街道十里泉村盛水庄村西侧和村西南侧有部分私人汽修厂，工作时给车辆喷漆，产生刺鼻油漆味。	市中区	大气	<p>10月25日，市中区政府组织区交通运输局和光明路街道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信访反映问题位于市中区光明路街道十里泉村西侧和村西南侧。经核查，该路段存在5家汽车维修点，未发现喷漆作业，但发现3家汽车维修点内有喷漆设备。</p>	基本属实	10月25日，光明路街道执法人员对5家汽车维修点负责人进行了批评教育，要求在不环保设施的情况下不得开展喷漆打磨业务，清理店内外卫生，同时对3家汽车维修点的喷漆设施进行查封扣押，责令停业整顿。	强化日常监管，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法》有关规定，坚决制止违规作业造成大气污染。	已办结	无
39	D3ZZ20241024039	来电	市中区各塔埠街道解放路“龙盛畜禽鸭子处理厂”内使用家禽脱毛设备，每天5:00-8:00左右、17:30-22:00排放呛鼻臭味气体。	市中区	大气	<p>10月25日，市中区政府组织区生态环境分局和塔埠街道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问题位于枣庄市市中区塔埠街道十里泉东路15号，公司名称为枣庄龙盛畜禽食品有限公司，已获得环评批复、排污许可手续。经核查，生产过程中的脱毛工序产生一定异味，生产车间未完全密闭，现场环境脏、乱、差。属地街道要求对该厂采取停电措施，进行停工整改。10月26日夜间，对该企业进行现场复查，该企业未生产。</p>	部分属实	塔埠街道要求企业停工整改。督促企业对厂区内内部环境进行彻底大扫除，冲刷地面，安排专人负责每日保洁并喷洒除臭剂。同时，要求对生产车间破损玻璃进行修复，进出门加装皮帘，杜绝气味外溢。该企业已断电整改，计划用1个月时间对生产车间和治污设施进行升级改造，完成改造后将委托三方公司进行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检测合格后方可恢复正常生产。	下一步将加强对该企业日常监管，增加巡查频次，严格督导该企业落实各项环保排放措施，严格密闭生产空间，杜绝气味外溢。	阶段办结	无
40	D3ZZ20241024040	来电	山亭区冯卯镇别庄村村委会东侧北侧部分村民每天6:00、11:30-13:30使用粉碎机在家中粉碎塑料制品，噪音扰民，且将粉碎时产生的污水排放至村委会东侧河道内，导致河道污染严重。	山亭	噪声、水	<p>10月25日，山亭区政府组织区生态环境分局、冯卯镇人民政府就转办件所反馈的情况开展实地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冯卯镇人民政府在前期日常巡查监管中发现别庄村村委会东侧北侧存在个别住户粉碎塑料制品情况，存在噪音扰民问题，已按照“两断三清”要求对现场进行清理拆除。经现场核查，当前未发现别庄村村委会东侧北侧村民使用粉碎机在家中粉碎塑料制品现象，也未发现排污口。村委会东侧河道水体较为清澈，经对河道水质进行取样检测，水质符合地表水三类标准。</p>	属实	<p>1. 责成冯卯镇人民政府对冯卯镇别庄村进一步加强管理，对非法塑料生产加工行为，采取“动态清零”方式，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并严格按照“两断三清”标准进行取缔。</p> <p>2. 责成区生态环境分局进一步加大监督巡查力度，确保周边环境安全。</p>	加强常态化巡查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	已办结	无

41	D3ZZ20241024041	来电	市中区永安镇东海路恒大御府南侧“大工橡胶厂”（并不确定是该工厂排放的气体）排放异味。（最近一次10月10日21:50左右排放刺鼻味道，焚烧橡胶味）	市中区	大气	10月25日，市中区政府组织区生态环境分局、永安镇人民政府到现场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恒大御府南门轮胎厂”为山东大工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市中区经济开发区长江路22号，年产1000万平米环保输送带及1000万平米钢丝编织胶管，该企业已取得环评、验收、排污许可等环保手续。 经现场核查，该企业北侧胶管车间正常生产，废气收集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厂区内无焚烧橡胶情况，有轻微橡胶气味。永安镇政府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厂界周边无组织废气开展监测，检测报告显示，厂界无组织废气VOCs排放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6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限值要求。	基本属实	强化工业企业日常监管，督导企业严格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治污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积极做好群众解释工作，争取取得群众理解。	已办结	无
42	D3ZZ20241024042	来电	峰城区榴园镇桃花斜路路面无人打扫、洒水，导致车辆行驶、刮风时扬尘严重，污染环境。	峰城区	大气污染	10月25日，峰城区政府组织综合行政执法局和榴园镇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现场核实未发现车辆行驶、刮风时产生扬尘现象，枣庄福康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环卫工人正在进行道路清扫。	不属实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要求枣庄福康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延长日常保洁时间，增加洒水频次，并长期保持，确保不再出现扬尘。（榴园镇与枣庄福康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在2024年5月31日签订道路清扫洒水合同，合同要求该路段每天洒水1次，并安排每天不少于2名环卫工人不定时进行道路清扫。）	加大该路段的巡查力度，要求枣庄福康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合同执行，防止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已办结	无
43	D3ZZ20241024043	来电	薛城区邹坞镇甘霖商业街西侧500米“山东潍焦集团能源有限公司”每天23:00左右排放腐烂刺鼻味道，污染环境严重。	薛城区	大气	2024年10月25日，枣庄市生态环境局薛城分局安排执法人员对转办件反映问题开展调查核实，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山东潍焦集团能源有限公司”应为山东潍焦集团薛城能源有限公司，位于枣庄市薛城区邹坞镇薛城化工产业园内。 该公司的建设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2座55孔5.5米高JNDK55-07型捣固焦炉，年产焦炭80万吨；二期2座63孔6.25米高JL6253D-II型捣固焦炉，年产焦炭132万吨。两期焦化项目均采用干法熄焦工艺，湿熄焦备用。一期焦化项目2008年12月以《山东海煤化工有限公司40万m ³ /d制气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取得原山东省环保厅环评批复（批复文号：鲁环审[2008]307号），原枣庄市环保局组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枣环行验【2015】17号）；二期焦化项目以《山东潍焦集团薛城能源有限公司焦炭生产迁建（退城进园）项目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取得备案，2016年7月枣庄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关于山东潍焦集团薛城能源有限公司焦炭生产迁建（退城进园）项目的备案意见》（文号：枣环函字[2016]137号）。2022年4月26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704007433598151001P） 该公司投资5000余万元建设了焦炉炉顶导烟、拦焦机吸气管、装煤密封罩等装置，将逸散烟气收集至4座地面除尘站净化处理；投资460万安装车载除尘器，收集装煤逸散的烟气；投资2.3亿元建设了干熄焦工艺装置及配套的干熄焦布袋除尘装置；投资400余万将污水处理站封闭，并对污水处理站产生的废气，采用碱洗+低温等离子+水洗的方式进行收集处理；针对厂区异味问题，投资3400余万对VOCs异味治理进行升级改造，首先分类收集化产区域产生的挥发性有机物，对罐区、冷鼓、粗苯等氧含量较低的VOCs采用氮气密封收集+负压调节+汇合后进煤气负压管道循环利用，对脱硫、硫酸等区域氧含量较高的VOCs采用加密封罩收集+引风机+预洗+酸洗+碱洗后引入焦炉开闭器，进入焦炉加热系统1350℃燃烧后排放；2、关于有组织废气治理情况：该公司焦炉加热燃用脱硫后的洁净煤气，产生烟气主要成分为颗粒物、二氧化氮、二氧化硫，投资4000余万建设了除尘、脱硫、脱硝系统，将焦炭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有组织废气净化处理后，经焦炉烟囱高空排放，排放口安装了在线监测设备，并实现与省、市、区生态环境部门联网。 执法人员在对该公司的厂区现场检查时，未发现腐烂刺鼻味道。目前处于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期间，该公司按照重污染天气二级应急响应要求，延长结焦时间至36.9小时（设计结焦时间24小时）。经调阅该公司第三季度无组织自行检测报告，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执法人员现场检查该公司2024年9月25日至10月24日两期焦炉大烟囱及机侧、焦侧、140干熄焦、190干熄焦等在线监测数据，各项在线监测数据均稳定达标排放。同时，经调阅薛城区经济开发区的大气环境网格化数据平台中心山东潍焦集团薛城能源有限公司站点2024年9月25日至10月24日的监测数据，臭氧、CO、NMHC、CH4、C8H10、C2OH12等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9月25-10月24日在线监测数据、园区大气环境网格化数据中心在线监测数据见办理情况报告附件部分）。 针对转办件反映的每天23:00排放腐烂刺鼻味道的情况，枣庄市生态环境局薛城分局于10月25日23时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山东潍焦集团薛城能源有限公司无组织排放的有关污染物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显示臭味浓度上风向<10，下风向点位数据分别为15、14、11，满足相关标准限值要求。	不属实	市生态环境局薛城分局已责令该公司加强管理，确保各治污设施正常运行。	加大监管力度，提升企业自身环保意识，督促落实主体责任，加强精细化管理，合法合规处理各类污染物，避免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已办结	无
44	D3ZZ20241024044	来电	滕州市姜屯镇沙东村村东变电站北侧20多亩农耕地被村委会倾倒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污染环境严重。	滕州	其他	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姜屯镇、综合行政执法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沙东村村东变电站北侧20多亩农耕地”位置实际为姜屯镇沙东村早年老窑厂，该地块区域内有低洼处，租赁期间雨季时常受淹，为合理利用该地块，前期，租赁方对场地低洼处实施平整治理，整理期间有群众反映场内有部分建筑垃圾，姜屯镇已要求租赁方对场内的建筑垃圾进行清理。在接到该投诉后，姜屯镇对该地块利用挖掘机分别对场内数个点位进行挖掘，通过对地块挖掘后现场勘察，此地块没有发现倾倒的生活垃圾，但低洼处存在少量砖石瓦块等。	部分属实	责成姜屯镇对沙东村场地内少量砖石瓦块进行清理，同时，要求租赁方妥善管理、合理利用此地块，严禁出现此类问题发生。	加强对该区域的巡查检查力度，杜绝类似情况的发生。	已办结	无

45	D3ZZ20241024045	来电	薛城区常庄街道御园府邸小区北门北侧30米设置排污点，现小区和钱江市场生活废水排放至小清河，污染河道，每10天-15日凌晨12:00排放一次。	薛城	水	2024年10月25日区城乡水务局对转办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御园福邸小区内的污水已接入钱江市场附近的小沙河东支污水主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未发现污水外排情况。钱江市场北侧门市（御园福邸小区北门向北30米处）的2处生活污水因错接雨水管网，造成污水入河。	部分属实	现已将钱江市场门市2处错接的管网进行封堵，原排污的2家门市的泔水由钱江市场管理办公室统一收集外运。	加强巡查监管，确保污水有效收集进入管网，避免类似问题发生。	已办结	无
46	D3ZZ20241024046	来电	山亭区冯卯镇涝泊村占用相山村村委会南侧一公里左右，在农耕地建设废旧塑料加工厂且将产生的旧废料存放在厂内。	山亭	固废污染	10月25日，山亭区政府组织区自然资源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冯卯镇人民政府就转办件所反馈的情况开展实地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冯卯镇相山村村委会南侧一公里左右曾建有一处废旧塑料加工坊，不符合用地规划，冯卯镇人民政府已于9月按照相关要求对设备、原料进行清理，对厂房进行拆除，土地已复垦。但现场周边仍存在少量堆存废旧塑料。	属实	1. 冯卯镇人民政府10月27日已对堆存的废旧塑料清理完毕。 2. 责成冯卯镇人民政府进一步加强管理，对非法塑料生产加工行为，采取“动态清零”方式，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并严格按照“两断三清”标准进行取缔。 3. 责成区生态环境分局进一步加大监督巡查力度，确保周边环境安全。	加强常态化巡查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	已办结	无
47	D3ZZ20241024047	来电	滕州市委屯镇闫村，村北侧500米处的悟通香料化工厂，每天排放废气臭味难闻，影响居民正常生活工业废水处置方式不明。	滕州	大气	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 信访反映的香精厂实为滕州市悟通香料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主要从事食用香精香料制造，目前建有合成车间4个、精馏车间1个；该公司已依法办理排污许可证和环评审批手续，并通过了环保竣工验收。该公司建设了VOCs收集处理设施四套，用于处理生产车间、危废暂存库和污水处理站的挥发性有机物；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最终进入第三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安装废水在线监测设备并联网。 2. 现场核查时，该公司生产正常，废气和废水治理设施正常运行，厂区内有轻微香气味，厂外无明显异味。经核实，该公司在投料和出料生产工序中易产生异味（约持续10分钟），当日上午，滕州分局委托山东双威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废水进行了取样，拟对COD、氨氮、PH和悬浮物进行检测，经检测COD是29.1mg/L，氨氮浓度是0.816mg/L，悬浮物浓度是9mg/L，符合进入第三污水处理厂标准；晚间21时，再次委托山东双威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该公司厂界臭气进行取样，经检测上风向为14，下风向三个点位分别为15、18和17，均未超出排污许可标准（厂界臭气排污许可标准≤20）。	部分属实	1. 责令该公司适当调整投料出料时间，避开低气压天气；同时投料加料期间要保持车间门窗长时密闭，确保废气充分收集； 2. 要求企业严格对照自行检测查缺补漏，出现异常情况要及时应对处理。	督促加强生产管理，进一步优化操作流程，避免异味扰民。	阶段办结	无
48	D3ZZ20241024048	来电	滕州市滨湖镇陈楼村南侧董在金煤厂，每天开采煤矸石扬尘严重。	滕州	大气	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滨湖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经现场核实，交办件所提的“董在金煤厂”位于滨湖镇陈宏楼村南侧，已于2023年底关停取缔，2024年以来没有开展任何生产经营活动，场地、设备等处于闲置状态。经与所有人董在金现场核实，原董在金煤厂计划转型发展，不再从事煤炭行业，近几个月未发现有拉运煤矸石的情况。	不属实	滨湖镇通过加强日常监管和对原董在金煤厂所有人进行教育引导，坚决杜绝违法违规生产经营活动。	加强监管，杜绝违法违规生产经营活动。	已办结	无
49	D3ZZ20241024049	来电	滕州市级索镇小杨楼村，村北侧500米生产有机肥的工厂（花园内），每天生产时臭味刺鼻。	滕州	大气	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级索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 信访反映的有机肥工厂为山东浩渺生态有限公司，该公司位于级索镇小杨楼村，该公司生态养殖蚯蚓项目于2022年1月24日通过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环评审批（滕环行审[2022]B-7号），并通过环保工程竣工验收，按要求办理了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370481MA7C3CCE0H01W）。 2. 该公司自2024年8月13日停产至今进行厂房改造，现场检查未发现有机肥料生产加工和臭味刺鼻现象，无原料和成品存放。	部分属实	加大对该企业的监管力度，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加强养殖管理，及时清理粪污，保持良好环境。	已办结	无
50	D3ZZ20241024050	来电	薛城区立新社区薛国文化街小区，小区没有下水道，生活污水直接外排至单庄村农田内（铁路边农田内），每到夏季臭味难闻。	薛城	水	2024年10月25日区城乡水务局对转办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薛国文化街小区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收集后，向南汇入小沙河东支污水主管网，进入薛城区污水处理厂，小区内无污水乱排现象。 投诉人反映的农田位于薛国文化街最西侧、京沪线东侧，该处地势比较低且无排水管网，汛期时小区内的雨水汇集于此，形成积水且长时间无法排放，形成死水坑，产生刺鼻臭味。	属实	现计划沿薛国文化街小区最西侧向南新铺设一道排水管网，将该处因下雨形成的积水及时排入到市政主管网，汛期时可将雨水及时排出，杜绝积水情况发生。管道铺设预计于11月6日前完工。	加强巡查监管，确保污水有效收集进入管网，雨水及时排出，避免类似问题发生。	阶段办结	无

51	D3ZZ20241024051	来电	市中区永安镇永安大桥下的河流，每到雨天气味刺鼻，疑似周围工厂排放化工废水所致，影响居民正常生活。	市中区	大气	10月25日，市中区政府组织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市政园林服务中心、区城乡水务局和永安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问题位于市中区永安镇永安大桥下的河道。经核查，该河道处未发现周边化工企业生产废水、生活污水排放痕迹。周边化工企业是枣庄市杰诺生物酶有限公司、上游涉水服装企业是山东华派集团有限公司、枣庄海扬中泰服饰有限公司，三家企业生产废水均经过环保设施处理后进入污水管网排放至枣庄中环污水处理厂处理。经仔细排查，发现前期电力施工穿越道路时，将人民西路与长江五路交汇处西北侧的污水管网和雨水管网损坏，导致污水管网的污水渗漏至相邻雨水管网。目前依然在组织人员对管网进行全面排查。	基本属实	该问题2024年4月已经以市中区地下管网工作专班的名义，转交相关责任单位办理，由区住建局牵头，汇泉城建集团具体实施修复人民西路与长江五路交汇处西北侧的污水管网和雨水管网的渗漏。目前雨水网泄漏点已找到，已采取气囊对污水进行封堵，为防止污水外溢，用水泵将污水抽至污水管网，区城乡水务局正在制定修复计划，预计11月10日前完成修复。	加大对工业企业日常监督，坚决杜绝偷排、漏排现象，一旦发现，依法依规严肃处理。加强河道的水质现状巡查，解决好管网溢流问题。	阶段办结	无
52	D3ZZ20241024052	来电	山亭区桑村镇东罗山村自然村（艾湖村西侧），村南侧河流水质发黑，臭味难闻，疑似村东侧几家工厂排放工业废水所致（每到下雨时排放）。	山亭	水	10月25日，山亭区政府组织区城乡水务局、区生态环境分局、桑村镇人民政府就转办件所反馈的情况开展实地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关于反映的“山亭区桑村镇东罗山村自然村（艾湖村西侧），村南侧河流水质发黑，臭味难闻”问题。经查，桑村镇东罗山村自然村南侧河沟为郭河支流上游（属于村级河流），未发现有农村生活污水排入，由于我区前期有几次较大降雨过程，雨水将周围沟渠内生活垃圾等冲入河沟。由于河沟内坑洼不平，导致雨水在坑洼处积存时间较长，水体浑浊，产生异味。 2.关于反映的“疑似村东侧几家工厂排放工业废水所致（每到下雨时排放）”问题。经现场调查，此处河沟东侧周边无工业企业。前期降雨时上游沟渠内生活垃圾等随雨水冲入该河沟。	部分属实	责成桑村镇人民政府对东罗山自然村南侧河沟积水进行收集处理，用罐车清运至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组织人员对河沟内垃圾、杂草等进行清理，尽快对该段河沟坑洼部分进行平整，让河流顺畅，避免坑洼地积水。	清理垃圾，排除污水，加强监管，达到群众满意效果。	阶段办结	无
53	D3ZZ20241024053	来电	1、薛城区滨河路与德仁路交界处左岸豪庭小区，东侧养殖场（占地200余平）臭味难闻；2、薛城区锦泰国际小区北门（薛城区市民中心北侧）北侧公园内停车场，长期停放一辆垃圾车（空车），臭味难闻。	薛城	其他	2024年10月25日，薛城区组织新城街道、区综合行政执法局依据各自职责对转办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投诉人反映的左岸豪庭小区东侧院内确有散养情况，现场核查时有羊21只、鹅5只、鸡5只，存在异味，情况属实。 2、投诉人反映的薛城区锦泰国际小区北门（薛城区市民中心北侧）北侧公园内停车场，长期停放一辆垃圾车（空车），臭味难闻，情况属实。	属实	1、新城街道督促养殖户对散养的羊21只、鹅5只进行清理，截至10月26日12时已全部完成清理。 2、10月25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联系车主到达现场，告知车主将车辆驶离此处停车场，停放到专用停车场停放并及时清洗，保持整洁。10月25日晚，执法人员再次至现场复核，车主已将车辆驶离锦泰国际小区北门（薛城区市民中心北侧）北侧公园内停车场。	立行立改，加强监管，避免类似事件再次发生。	已办结	无
54	D3ZZ20241024054	来电	滕州市木石镇高能时代环境（滕州）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将危废品售卖至滕州市澳辰工贸有限公司（地址：滕州市木石镇）。	滕州	固废	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高能时代环境（滕州）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位于枣庄市滕州市木石镇高科技化工园区，主要从事危险废物处置、利用。该公司5.2万吨/年化工废弃物综合处置利用项目、9000吨/年DMF（N，N-二甲基甲酰胺）残液改造项目均已取得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已取得排污许可证。滕州市澳辰工贸有限公司，位于枣庄市滕州市木石镇，属于经营性企业。该公司已取得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备案证明。 经现场调查核实，高能时代环境（滕州）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从2018年开始与滕州市澳辰工贸有限公司签订了产品购销合同（一年一签），将生产的工业用冰乙酸、丙酸、回收丁醇、乙酸乙酯、丙酮等产品销售给滕州市澳辰工贸有限公司，能够提供产品购销合同、销售台账、经营许可证等资料，属于正常的销售经营行为，并非危废品销售。针对化学产品销售情况，经调查发现，高能时代环境（滕州）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已取得生产上述产品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滕州市澳辰工贸有限公司已取得经营上述化工产品的营业执照、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备案证明。	不属实	责成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进一步加强对高能时代环境（滕州）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的巡查监管力度，确保该公司严格按照危险废物管理要求对入场的危险废物进行处置、利用。	加强对该公司的巡查监管力度，及时掌握该企业危险废物生产动态，一旦发现违法行为依法予以处理。	已办结	无

55	D3ZZ20241024055	来电	滕州市鲍沟镇侯楼村南笃西路南侧20米的山东凌众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废物回收、仓储（露天存放）、加工销售没有闭环管理，未取得医疗废物加工资质、固定污染源排放证，加工输液瓶、输液袋时药液残留随意排放在厂房内（药液残留会渗到土壤内），将医疗废物非法出售至外地没有医疗资质的黑作坊（泰安市新泰市楼德镇东营村）。	滕州	固废	<p>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p> <p>1. 山东凌众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已办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370811MA3DBRBR91001W），该企业从事未经患者血液、体液、排泄物等污染的塑料输液袋（瓶）的收集、储存、分拣、破碎，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医疗废物分类目录（2021年版）》的通知》中“非传染病区使用或者未用于传染病患者、疑似传染病患者以及采取隔离措施的其他患者的输液瓶（袋），盛装消毒剂、透析液的空容器，一次性医用外包装物，废弃的中草药与中草药煎制后的残渣，盛装药物的药杯，尿杯，纸巾、湿巾、尿不湿、卫生巾、护理垫等一次性卫生用品，医用织物以及使用后的大、小便器等。居民日常生活中废弃的一次性口罩不属于医疗废物。”等内容，该企业收集、储存的输液袋（瓶）不属于医疗废物，且仅进行收集、储存、分拣，按照规定该企业项目不纳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p> <p>2. 2024年10月25日，我局执法人员对该企业进行检查，该企业现场未生产，部分纸片等生活垃圾用生活塑料袋进行封装后室外存放，未放置库中存放，储存车间内地面采取了硬化措施，未发现有药液残留随意排放至土壤中的情况。发现在储存车间内存放一台小型破碎机，现场未进行破碎作业，但破碎机附近存有破碎后的塑料片状物，涉嫌使用破碎机对废旧塑料输液袋破碎处理，企业已完成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涉嫌存在未办理简化管理的排污许可证的违法行为。该企业2024年8月15日在枣庄市商务局已办理《再生资源回收经营备案登记证明》（编号：370481000009）。加工过的塑料输液袋（瓶）销售给新泰市楼德东泽废品收购站及山东达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并建立了收售台账，新泰市楼德东泽废品收购站及山东达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均有收购资质。</p>	部分属实	1. 针对该企业涉嫌排污许可证降低管理的违法行为，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已进行依法调查；2. 针对该企业纸片等生活垃圾未在库中存放的行为，下达了《关于对突出问题实施整改的通知》，要求2日内完成整改。目前，该企业已将露天存放的生活塑料袋放入库中存放，案件正在调查中。	加强该企业的监管，一经发现环境违法行为及时依法处理。	阶段办结	无	*
56	D3ZZ20241024056	来电	山亭区山城街道山好大厦南侧天畅环保公司内生产家具的工厂，每天24小时生产，扬尘严重且噪音扰民。	山亭	噪声、大气	<p>10月25日，山亭区政府组织区生态环境分局、区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山城街道办事处就转办件所反馈的情况开展实地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p> <p>经调查，信访人反映的“山亭区山城街道山好大厦南侧天畅环保公司”为山东天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东北侧厂房已租赁给枣庄市越海智能家居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406MACHCA6D11），该公司经营范围包括木材加工、家具零配件生产、家具销售等。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规定，无需办理项目备案和验收，仅需要进行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企业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号：91370406MACHCA6D11001W，符合环境管理要求。经调取企业考勤系统打卡记录，生产时间为7:30-17:30。企业在裁切、打孔等生产环节有锯末粉尘产生，在封闭车间内生产，锯末粉尘由配套布袋除尘器进行收集处理，布袋除尘器运行正常，布袋除尘器运行过程中有噪音产生，自行检测有组织粉尘、无组织粉尘及厂界噪声排放达标。</p>	属实	1. 优化除尘器位置。为减少除尘器运行噪音对周围环境影响，枣庄市越海智能家居有限公司承诺将布袋除尘器位置由距离山好大厦较近的厂房北侧，搬迁到距离山好大厦较远的厂房东侧，利用距离衰减和厂房阻隔进一步降低厂界噪音对山好大厦的影响。搬迁工作已于10月27日开始，目前已完成搬迁。	加强巡查监管，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阶段办结	无	
57	D3ZZ20241024057	来电	台儿庄区张山子镇泉兴水泥厂，每天开采山石扬尘严重，且不时将生活废水、工业废水直接排放至厂房北侧灌溉水渠内，固废垃圾未按要求进行处理，露天堆放在厂房内。	台儿庄	大气、污水	<p>10月25日，台儿庄区政府组织区生态环境分局、区自然资源局、张山子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p> <p>经调查，信访件反映的“台儿庄区张山子镇泉兴水泥厂”为山东泉兴水泥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2003年7月6日，经营范围包含水泥用石灰岩露天开采销售、水泥、塑业、石材生产加工、销售。该公司拥有一条5000t/d熟料生产线、一条4000t/d熟料生产线和一条年产100万吨水泥磨，生产许可证、排污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环评批复、等各项证件齐全。</p> <p>现场检查时，该企业正在落实重污染天气Ⅱ级应急响应，熟料生产线和矿山处于停产状态，暂未发现扬尘污染问题。企业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和生产设备冷却水，排放至厂区北侧灌溉水渠北侧集水池内，并通过污水泵抽送至污水处理站处理，经处理后用于厂区内外道路洒水和浇灌厂内绿植，厂区北侧东西走向灌溉水渠内基本无水。该公司固废主要为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全部回用，厂区内未发现固体废物露天堆放情况。</p>	部分属实	1. 区政府责成区生态环境分局、张山子镇政府加强日常监管，加大检查频次，切实履职尽责，如发现环境违法行为，依法依规进行查处。	督促企业加强生产过程管理，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转。	已办结	无	

58	D3ZZ20241024058	来电	1、市中区永安镇东海路恒大御府小区南侧橡胶厂（与恒大御府小区相隔一条路），每天生产噪音扰民，且不定期排放废气（塑料橡胶味）；2、市中区孟庄镇龚庄村自然村（峨山口村西南侧），村庄东北侧小厂房（S241省道上），每天晚上能闻到一股强烈的酸味，且晚上不时时有白色烟雾产生。	市中区	大气、噪声	<p>1. 10月25日，市中区政府组织区生态环境分局、到现场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该信访件与第一批第41号（D3ZZ20241024041）信访件反映内容基本一致。 信访反映“恒大御府南门轮胎厂”为山东大工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市中区经济开发区长江路22号，年产1000万平米环保输送带及1000万平米钢丝编织胶管，该企业已取得环评、验收、排污许可等环保手续。 经现场核查，该企业北侧胶管车间正常生产，废气收集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厂区内有轻微橡胶气味。生产过程中存在一定的噪音，企业面向恒大御府的厂房窗户均封堵，厂区围墙也进行了加高，前期区生态环境分局接到过此类信访，已对该企业厂界噪声进行了监测，检测结果不超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区标准限值要求。永安镇政府再次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厂界周边无组织废气、噪声开展监测，检测报告显示，厂界无组织废气VOCs排放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6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限值要求，厂界噪声检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2. 10月25日，市中区政府组织区生态环境分局、孟庄镇到现场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的企业为润大食品科技（山东）有限公司，位于市中区龚庄村北，2024年7月获得环评批复，目前处于环保竣工验收阶段。 经现场核查，企业正积极推进项目进度，厂区内设备正在安装调试，厂区存放生产原料苯甲酸，存在一定气味。现场要求该公司对正在建设的施工现场加强管理，生产原料实行密闭存放，不得有异味扰民和污染环境现象。10月26日晚，区生态环境分局到企业进行抽查，未发现生产等行为，同时对企业用电情况进行核查，未发现生产用电行为。企业已将生产原料放置在仓库的密闭空间内。孟庄镇政府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该公司厂界无组织废气进行监测，检测结果显示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限值要求，无组织臭气浓度排放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限值要求，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7部分 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p>	基本属实	强化工业企业日常监管，督导企业严格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治污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加强日常监管，督导企业严格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治污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已办结	无
59	D3ZZ20241024059	来电	山亭区北庄镇管理村，村东首国大矿业，生产尾矿砂时扬尘严重，影响居民正常生活。	山亭	大气	<p>10月25日，山亭区政府组织区人民法院、北庄镇人民政府就转办件所反馈的情况开展实地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人反映的国大矿业为枣庄国大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大矿业），位于山亭区北庄镇管理村东首，2019年7月26日因采矿许可证到期，停产至今。 国大矿业因债务纠纷，2021年，山亭区人民法院对该铁矿西南侧尾矿砂执行裁定（〔2021〕鲁0406执740号），公开拍卖国大矿业原尾矿砂25万吨；2022年，台儿庄区人民法院对该铁矿尾矿砂执行裁定，公开拍卖国大矿业原尾矿砂105万吨。在相关权利人拉运尾矿砂过程中有扬尘产生，部分村民以相关债务为由阻挠拉运，目前已停止拉运近三个月。</p>	属实	责成北庄镇人民政府履行属地管理职责，督促相关权利人在拉运尾矿砂时采取洒水、雾炮、车辆冲洗等抑尘措施，减少扬尘污染。	强化日常监管，严防扬尘污染。	已办结	无
60	D3ZZ20241024060	来电	1、山亭区桑村镇白庄村，村东侧山上的养鸡场，鸡粪随意堆放，臭味难闻；2、山亭区冯卯镇张山空村，村东侧山上养鸡场，鸡粪随意堆放，臭味难闻。	山亭	大气	<p>10月25日，山亭区政府组织区农业农村局、区生态环境分局、桑村镇人民政府、冯卯镇人民政府就转办件所反馈的情况开展实地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关于“山亭区桑村镇白庄村，村东侧山上的养鸡场，鸡粪随意堆放，臭味难闻”的问题。 经核查，山亭区桑村镇白庄村东侧山上有肉鸡养殖场2家，分别为银山养殖专业合作社肉鸡养殖场、富山畜牧养殖合作社肉鸡养殖场，距离村庄最近约1500米，目前均处于空栏状态，分别配建粪污暂存间一座，满足养殖场粪污暂存要求。鸡粪堆放于粪污暂存间，养殖场周边及场区内均无鸡粪随意堆放现象，但现场有异味。 2、关于“山亭区冯卯镇张山空村，村东侧山上养鸡场，鸡粪随意堆放，臭味难闻”的问题。 经现场查看，山亭区冯卯镇张山空村东侧山上养鸡场为宏达通肉鸡养殖场，距离村庄最近约2000米，目前处于空栏状态。该养殖场北侧存在少量粪污随意堆放现象，现场有异味。</p>	属实	1. 责成桑村镇人民政府督促银山、富山养殖场加强畜禽养殖管理，及时清理粪污，做好卫生消杀。 2. 责成冯卯镇人民政府督促宏达通肉鸡养殖场立即整改，对场区及周边环境全面清理并做好消毒。目前，宏达通肉鸡养殖场北侧的粪污已清理完毕，并已做消毒处理。 3. 责成区农业农村局对肉鸡养殖场加强技术指导；责成区生态环境分局对养殖场污染防治情况加强监督检查。	及时清理粪污，减少粪污对环境以及村民生活的影响。	已办结	无
61	D3ZZ20241024061	来电	滕州市善南街道104过道口（生态园向南至孔屯村路段），每天早晨7:30左右、下午17:30左右能闻到一股类似液化气的气味。	滕州	大气	<p>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洪绪镇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针对投诉人反映的路段，通过走访周边群众，确实偶尔存有投诉人反映的类似液化气味。洪绪镇组织相关人员对该区域进行了排查，通过排查未发现液化气加气站和从事液化气相关的企业和单位。</p>	基本属实	已责成洪绪镇继续关注该问题，继续组织人员开展日常巡查，发现相关类似液化气味，及时进行调查处理。	加强巡查，及时处理。	已办结	无
62	D3ZZ20241024062	来电	山亭区山城街道悠然南山小区东侧80米左右“华祥电动车有限公司”每天白天工作时清洗拉猪车辆散发刺鼻臭味，污染环境严重。	山亭	大气	<p>10月25日，山亭区政府组织综合行政执法局、山城街道办事处就转办件所反馈的情况开展实地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核查，信访人反映的山亭区山城街道悠然南山小区东侧80米左右华祥电动车有限公司实为枣庄华祥电动车有限公司，在该企业院内有一家从事洗车业务的商户，名称为山亭区来家洗车店。经现场查看，该商户存在清洗拉运生猪车辆情况，现场有异味。</p>	属实	1. 10月25日山亭区来家洗车店已对场地进行了清理、冲刷。 2. 责令山城街道做好山亭区来家洗车店监督检查工作，督促商户做好场地的清洗和环境卫生保持工作，确保场地干净整洁、无异味。	立行立改，加强监管。	已办结	无

63	D3ZZ20241024063	来电	9、10月份有不明人员以修缮山林为由私自开采并售卖山亭区冯卯镇李井村（行政村）东北方向500米左右处山上的山石并破坏树木，认为存在破坏生态环境的行为。	山亭	生态	10月25日，山亭区政府组织区自然资源局、冯卯镇人民政府就转办件所反馈的情况开展实地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查，信访人反映的问题位于山亭区冯卯镇垂山-李井片区山体修复项目区。该项目工程设计方案及土石料利用方案通过枣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审查批复，冯卯镇人民政府为实施单位。项目通过工程招标程序确定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于2024年7月开工建设，目前项目已于9月下旬停工至今。施工产生的富余石料依照《关于印发山亭区砂石处置管理规定的通知》（山政办发〔2021〕2号）依法依规处置，在施工区域内未占用林地。但在建设施工便道时，存在未办理临时用地手续占用部分其他林地的情况。	属实	责成区自然资源局、冯卯镇人民政府加强监督管理，严格项目施工，持续加大日常巡查力度，坚决做好砂石资源监管。责成区自然资源局对违法占用林地行为依法予以查处。	加强巡查监督，保护生态平衡。	阶段办结	无
64	D3ZZ20241024064	来电	滕州市保利海德臻园，小区高层部分业主，每隔2、3天或在刮大风时可在家中闻到酸臭味（出现时间：00:00-1:00 持续时间较长）。	滕州	大气	该信访件与受理编号D3ZZ20241024016投诉的内容基本一致。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 经排查，信访反映的小区附近均为住宅小区、服务机构或正在建设的居民小区，无生产、加工、排放异味企业、点源。 2. 通过扩大排查范围，发现城外围有部分工业企业存在环保意识不强、生产工艺落后、治污设备简陋等问题。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于2024年5月、6月分别对涉气企业有组织无组织废气排放情况进行多次随机检测，均未发现超标排放现象。据部分群众反映每当出现阴雨天、东北风向、风速较小等不利气象条件时，居住在城区东北部高层的居民容易感觉到空气中存在轻微异味。 3.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于2024年5月15日委托山东环安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滕投华府、奥体花园、保利臻园小区附近臭气浓度进行取样监测，5月22日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在龙阳镇、东郭镇、城区北辛街道、龙泉街道等区域进行走航检测、均未发现臭气浓度超标现象。为进一步查明问题原因，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成立了夜间巡查小组，重点对涉及异味排放企业开展排查、巡查，防止恶意排污现象发生，根据掌握情况，近期未再出现异味现象，企业整改已收到明显效果。	基本属实	督促相关企业进一步降低生产负荷、调整作业时间，减少污染物排放。	加大监督管理力度，严惩超标排污、恶意排污违法行为。	阶段办结	无
65	D3ZZ20241024065	来电	滕州市滨湖镇陈宏楼村南侧5米左右原陈宏楼小学内操场“核福记有限公司”每天生产咸鸭蛋和松花蛋的污水排放至土壤内，散发刺鼻味道污染严重。	滕州	水、大气	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滨湖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经现场核实，“核福记有限公司”实为滕州市合福记食品有限公司，位于滨湖镇陈宏楼小学院内，主要生产腌制鸭蛋，于2018年10月17日按要求完成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备案，办理固定源排污登记；该公司日常产生的废水全部排入污水收集池，并在池满后委托第三方抽取；经对该公司厂区内进行排查，未发现该公司有废水排入外环境及地下的迹象。在检查该公司车间时有轻微鸭蛋加工异味，但周边异味不明显。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委托山东双威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该公司的厂界臭气和地下水进行了取样检测。经检测，上风向1个点位及下风向4个点位的臭气最高浓度为11，其余均<10，没有臭气高值；地下水高锰酸盐指数（耗氧量）和氨氮分别是0.86mg/L和1.08mg/L，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初步排除地下水污染。	部分属实	滨湖镇组织环保、市场监督管理所、执法办等部门，持续加强对滕州市合福记食品有限公司的日常监管，不定期对该公司进行抽查，坚决杜绝生产污染行为发生。	加强监管，杜绝生产污染行为发生。	已办结	无
66	D3ZZ20241024066	来电	峰城区古邵镇孝一村，有村民在村西南角开设养牛场，每天将牛粪便堆放至养殖场门口，气味刺鼻。	峰城	大气污染	10月25日，峰城区政府组织峰城区畜牧渔业发展服务中心、古邵镇对信访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调查，古邵镇孝一村西南角养牛户，是本村村民张荣海经营，共养殖了5头育肥牛和5头小牛犊，为散养户。该养殖户根据行情和疫病情况补栏或出栏，养殖生产情况不规律，达不到相关条件，未办理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因养殖规模较小，不具备养殖场、养殖小区条件，未进行建设项目备案。现场未建设储粪棚，门口未发现存有牛粪情况，但在养殖场院内堆放少量牛粪便现象，现场有一定异味。	属实	古邵镇畜牧站到现场责令养殖户对院内牛粪进行清理，目前已清理完毕，现场基本无异味。同时，要求该养殖户强化粪污管理，规范堆放牛粪，建设储粪棚。古邵镇将继续加强常态化巡查，举一反三，对巡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	12月31日前完成储粪棚建设，规范粪污堆放。加强常态化监管巡查，督促养殖户规范养殖，减少对周边环境和群众的影响。	阶段办结	无
67	D3ZZ20241024067	来电	山亭区冯卯镇李村，7月开始村书记程某军在村东北角盗卖山体资源，破坏树木、农耕地。村东北角处有一个大坑（长80米，宽60米左右），坑内有废旧铁器，残留的硫酸造成地下水污染。	山亭	生态	10月25日，山亭区政府组织区自然资源局、冯卯镇人民政府就转办件所反馈的情况开展实地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 关于“山亭区冯卯镇李村，7月开始村书记程某军在村东北角盗卖山体资源，破坏树木、农耕地”问题。 信访人反映的问题位于山亭区冯卯镇垂山-李井片区山体修复项目区。该项目工程设计方案及土石料利用方案通过枣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审查批复，冯卯镇人民政府为实施单位。项目通过工程招标程序确定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于2024年7月开工建设，目前项目已于9月下旬停工至今。该项目的设计、施工过程中，李井村党支部书记程某并未参与。施工产生的多余砂石依照《关于印发山亭区砂石处置管理规定的通知》（山政办发〔2021〕2号）依法依规处置。在施工区域内未占用林地。但在建设施工便道时，存在未办理临时用地手续占用部分其他林地的情况。不存在破坏农耕地情况。 2. 关于“村东北角处有一个大坑（长80米，宽60米左右），坑内有废旧铁器，残留的硫酸造成地下水污染”问题。 经查，李井村东北角“大坑”位于冯卯镇垂山-李井片区山体修复项目区内，坑内存有一处砖石砌垒的废弃水池（长约8米，宽约2米），池内布设了防渗层，存有液体和少量废渣，经现场初步检验，水质呈酸性。酸性水体来源还在调查中。	属实	1. 责成区自然资源局和冯卯镇人民政府加大日常巡查力度，坚决做好砂石资源监管，对违法占用林地行为依法予以查处。 2. 责成冯卯镇人民政府委托有资质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对该水池、池内水体及其他废弃物进行清理，已于10月27日清理完毕，同时由公安机关介入调查，并委托有资质第三方检测机构对附近村民地下水进行抽样检测，确保饮水安全。	加强巡查监督，保护生态平衡	阶段办结	无

68	D3ZZ20241024068	来电	滕州市鲍沟镇刘坡新村郭河沿河周围养殖户占用种植的地造成环境污染。	滕州	其他	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鲍沟镇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通过排查刘坡新村郭河沿河周边没有专业养殖户，现场发现该村村民肖某国老人在刘西村护林房处养有鸡鹅10余只，现场稍有轻微异味，场内及周围无粪便随意堆放现象。	部分属实	鲍沟镇已要求该散养户对养殖圈舍进行卫生清理，并对附近区域进行消毒除臭，进一步提升周边环境。	加强监管，减少异味扰民。	已办结	无
69	D3ZZ20241024069	来电	滕州市级索镇后王晁村，村委会西200米左右的河内有较多垃圾，水质发黑发臭。	滕州	水	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级索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 信访反映的水体是由于该处地势较低，雨水积存自然形成的坑塘（长200m、宽6m、深度不足1m）末端与翟庄排灌站相连。 2. 经核实，该处坑塘南侧有环卫部门设置垃圾收集箱一处，周边有垃圾溢出，坑塘内有居民倾倒厨余垃圾，坑塘水体有能见度，无发黑现象。经滕州生态环境监控中心提取水样检测，检测结果为水体氨氮0.186mg/L、透明度70厘米、溶解氧10.01mg/L，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不属于黑臭水体。	基本属实	对垃圾箱内垃圾进行清理并更换垃圾箱，对坑塘内垃圾进行打捞清理。	在附近增设垃圾箱，并通过宣传引导村民实施垃圾分类收集，督促环卫及时清运，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已办结	无
70	D3ZZ20241024070	来电	滕州市大郛镇峰庄经济开发区山东沃地丰生物肥料有限公司，1、每天使用鸡粪作为原料生产化肥，并将原料长期堆放，散发刺激性臭味，滋生较多苍蝇，刮北风时尤为严重，且生产车间内有大量浓烟；2、厂内熏作坊每天不定时生产木炭时，产生大量黑烟。	滕州	大气	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山东沃地丰生物肥料有限公司位于大坞镇峰庄村，成立于2000年7月，主要从事微生物肥料复配加工。该公司已办理排污许可证和环保审批手续，并通过环保验收。该公司主要废气污染物是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颗粒物。废气经过低氮燃烧器、蜗牛除尘器加错位除尘室处理后排放。 经现场调查核实，该公司的主要原料是蘑菇渣、豆粕和腐殖酸，建厂初期曾使用鸡粪作为原料，滋生较多苍蝇，近年来未再使用。该公司已对原料贮存区进行了封闭，检查时生产正常，车间内有轻微原料异味，但没有排放浓烟的情况。针对投诉人反馈的加工木炭问题，执法人员对该公司生产车间、原料仓和厂区周边进行了详细排查，未发现加工木炭的作坊。 通过检查发现，该企业生产区顶部在建设时留有较大的露天空间，刮风时易造成气味外散，对周边环境造成一定影响。	部分属实	1. 要求该公司对生产区域采取密闭等措施； 2.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单位对该公司厂界臭气进行了取样检测，待检测结果出具后在进行处理。	加强常态化巡查监管，发现违法违纪行为依法查处。	阶段办结	无
71	D3ZZ20241024071	来电	峰城区峨山镇镇政府占用刘庄村东侧三十多位村民的基本农田，共计三十多亩，以建设工业园区为由开采石头。	峰城	生态破坏	10月25日，峰城区政府组织自然资源局联合峨山镇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调查，该反映地块位于峰城区化工园区规划区内西北角。2022年12月23日，经山东省人民政府（鲁政土字D〔2022〕48号）批准征收为国有建设用地，原计划用于枣庄丰元化学项目用地，场地平整工作由山东丰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负责承建，该工程于2022年10月下旬开工，2024年4月完成供地前“五通一平”，不存在以建设工业园区为由开采石头的问题。	不属实	峨山镇将组织人员对该处区域进行重点巡查，防止自然资源领域违法问题的发生。	对（鲁政土字D〔2022〕48号）批准征收为国有建设用地加强监管，确保“五通一平”施工的合法合规。	已办结	无

72	X3ZZ20241024001	来信	1、远通纸业废水站数采仪屏蔽了数据的故障等功能，数据不论大小，全部有效且正常。 2、类似1的这种情况在建阳热电、恒泰化工等很多企业也存在。 3、山东益源环保公司数据采集传输仪采集很多数据还是直接从工控机取数，接的聚光设备、谱育voc工控机数据，然后把工控机息屏看不到。 4、振兴新材料、奥瑟亚炭黑等企业同一个位置监测废气和voc共用一套温压流设备，传出来的数据却不一样。 5、企业环保站房的烟尘、cod等检测设备可以调斜率截距达到控制数据的目的。 6、可调节选项都是管理员登录或者后台联网修改，表面看不出来。带工控机的设备可以远程联网来修改参数。废水设备安装了摄像头机械臂也可以在发现之前远程修改。	薛城	其他	2024年10月25日，枣庄市生态环境局薛城分局安排执法人员对转办件反映问题开展调查核实，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1、远通纸业应为远通纸业（山东）有限公司，在线安装的数采仪品牌为山东益源环保，型号SYV001。数采仪经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和中国环境监测总站认证合格后投入市场使用，仪器符合《污染源在线自动监控（监测）数据采集传输仪技术要求》（HJ477-2009）的要求，认证证书检测报告齐全。在线数据按照《污染物在线监控（监测）系统数据传输标准》（HJ212-2017）技术规范要求，通过数字信号传输方式传输至数采仪，再经数采仪发送至各级生态环境监控平台。发送至环保监控平台的数据经环保平台设置的数据判定规则（自动）和人工审核两种方式，判定在线数据的有效性，不是通过数采仪进行数据有效性的判定。该现场在线设备具有故障和设备状态标记功能，数采仪仅具有发送数据的功能，不存在数据故障的屏蔽功能。 2、建阳热电应为枣庄市建阳热电有限公司，与1反映情况一致。经查，薛城区及枣庄市其他区市无恒泰化工这家企业。 3、山东益源环保公司应为山东益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污染物在线监控（监测）系统数据传输标准》（HJ212-2017）中3.4表述“采集各种类型监控仪器仪表的数据、完成数据存储及与上位机数据传输通讯功能的单片机、工控机、嵌入式计算机、可编程自动化控制器（Programmable Automation Controller, PAC）或可编程控制器（Programmable Logic Controller, PLC）等，本标准简称数采仪。”，故工控机属于数采仪的一种，可以通过工控机完成数据的采集和传输。目前山东省存在固定污染源站点的烟气在线设备使用工控机传输，所有VOCs在线监测设备（不局限于谱育）在传输方式上均使用工控机进行传输，但使用工控机传输的，工控机内均具有操作日志记录功能。工控机自身无显示功能，不存在息屏现象。 4、振兴新材料、奥瑟亚炭黑应为枣庄振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山东奥瑟亚建阳炭黑有限公司。现场的固定污染源烟气在线监测系统和VOCs在线安装于同一监测点位，使用同一套温压流在线设备。现场的温压流在线设备只能输出4-20ma模拟信号，电流信号经信号隔离分别发送至固定污染源烟气在线设备PLC和VOCs在线设备PLC，信号隔离器输出的两路电流信号大小一致，互不干扰。电流信号从信号隔离器输出至PLC过程中，会存在不同程度的电流信号衰减现象。有因固定污染源烟气在线设备和VOCs在线设备PLC内流速计算方法有区别，两台设备的取值时间不同，导致烟气在线设备输出流速值和VOCs在线设备输出流速值存在偏差，此类问题是在线设备设备技术问题，非人为原因导致。根据企业委托的季度比对监测结果，两台在线设备流速准确度误差范围均在规定范围内。 5、经调查相关企业，山东益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运维烟尘在线设备斜率、截距参数是通过在线设备安装完毕后，经过72小时调试计算所得，因此烟尘在线设备内设置的斜率截距应与调试报告中的斜率截距一致，不得擅自修改，同时烟尘仪设备厂家为规范参数设置，对设备设置了动态密码，非厂家人员无法获取密码进行参数调整。COD等废水在线设备斜率截距等参数是通过校准后，设备内部计算生成，同时山东省废水在线设备参数已“封死”，无法手动对设备斜率截距等参数进行调整，设备也具有操作日志记录功能。 6、经调查相关企业，山东益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运维烟气在线设备绝大多数通过分析仪直连到数采仪，目前山东省也存在固定污染源站点的烟气在线设备使用工控机传输，所有VOCs在线监测设备（不局限于谱育）在传输方式上均使用工控机进行传输，但使用工控机传输的，工控机内均具有操作日志记录功能，工控机不具备上网功能或现场没有联网条件。为规范运行行为，提高运维效率，响应国家推广数字化、智能化号召，该公司于2022年率先进行了智慧化运维的研发和探索，该项目报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后，经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报山东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获得批复，选取远通纸厂等10个站点作为试验。摄像头是智慧运维硬件的一部分，为了方便获取现场实时画面，摄像头是由摄像头支架固定，未安装机械臂，因此无法通过所谓的机械臂进行修改参数。该公司研发的智慧运维系统具有后台操作记录功能，对每次操作均可溯源。同时现场安装的在线设备分析仪已进行了参数“封死”，无法对设备进行参数的调整。	不属于	因上述各企业的在线监测系统均由山东益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负责运维，市生态环境局薛城分局已责令山东益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加强运维管理，确保规范运维。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薛城分局将加强对企业的日常监管，确保企业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已办结	无	*
73	X3ZZ20241024002	来信	庄市滕州市奚仲路山东鑫典精密铸造公司，污染严重。	滕州	大气	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 信访反映的山东鑫典精密铸造有限公司位于荆河街道工业园区内，主要从事精密机床铸造，该公司已按要求办理排污许可证和环评审批手续，并通过了环保工程竣工验收；该公司配套建设了五套布袋除尘器、一台UV光氧+活性炭复合处理设备和两台RCO催化燃烧器。 2. 10月25日现场检查，该公司正在落实重污染天气应急要求，处于停产状态，厂区周边无明显异味。前期，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聘请专家组对该公司进行全面排查，提出对VOC收集处理能力进行升级改造，该公司按照要求增加了一台RCO催化燃烧器；近期，滕州分局在日常检查时，发现该公司车间外布袋除尘器周边有积尘，要求该公司对除尘器布袋周边实施隔离封闭，避免二次污染。	部分属实	责令该公司立即对活性炭进行更换，并作好台账记录；加大对该企业的监管力度，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做好企业监督检查，指导企业不断提升治污水平，妥善处理环境信访诉求。	阶段办结	无	
74	X3ZZ20241024003	来信	滕州香舍水郡二期近段时间经常晚上十点至凌晨期间，从小区北窗户传来刺鼻的臭味气体。	滕州	大气	该信访件与受理编号D3ZZ20241024016、D3ZZ20241024064投诉的内容基本一致。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 经排查，信访反映的小区附近均为住宅小区、服务机构或正在建设的居民小区，无生产、加工、排放异味企业、点源。 2. 通过扩大排查范围，发现城区外围有部分工业企业存在环保意识不强、生产工艺落后、治污设备简陋等问题。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于2024年5月、6月分别对涉气企业有组织无组织废气排放情况进行多次随机检测，均未发现超标排放现象。据部分群众反映每当出现阴雨天、东北风向、风速较小等不利气象条件时，居住在城区东北部高层的居民容易感觉到空气中存在轻微异味。 3.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于2024年5月15日委托山东环安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滕投华府、奥体花园、保利臻园小区附近臭气浓度进行取样监测，5月22日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在龙阳镇、东郭镇、城区北辛街道、龙泉街道等区域进行走航检测、均未发现臭气浓度超标现象为进一步查明问题原因，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成立了夜间巡查小组，重点对涉及异味排放企业开展排查、巡查，防止恶意排污现象发生，根据掌握情况，近期未再出现异味现象，企业整改已收到明显效果。	基本属实	督促相关企业进一步降低生产负荷、调整作业时间，减少污染物排放。	加大监督管理力度，严惩超标排污、恶意排污违法行为。	阶段办结	无	

75	X3ZZ20241024004	来信	山东省枣庄市中区永安镇夏庄村，山东慧红药业在无手续情况下盗采国家资源造成了很大的扬尘污染，土石方堆放成山，无防尘网，在施工的时候也没有启用防尘设施。多次像有关部门反映，一直也未得到解决。	市中区	大气、生态	10月25日，市中区政府组织区自然资源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永安镇到现场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信访反映问题位于市中区永安镇夏庄村大健康产业园南侧，为慧红药业年产10000亿单位肝素钠系列原料药生产项目。该地块为出让工业用地，有合法用地手续。该项目因建设手续不完备，自6月至今一直处于停工状态。我区属地工作人员分别于2024年7月、8月、9月、10月多次到现场巡查，夜间执法人员也进行过巡查，未发现石料外运等情况。现场有部分裸露土方未覆盖，未覆盖区域裸土已板结成块，部分区域已被绿色植被覆盖。	部分属实	10月25日，区自然资源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永安镇对项目负责人进行了批评教育，督促责任主体慧红药业对项目现场裸土进行覆盖，施工作业时严格落实6个100%降尘措施，同时对整改及施工作业的要求进行现场指导。该项目仍处于停工状态，一旦项目复工，我区加大巡查力度，坚决杜绝及严厉打击违法违规砂石外运行为。目前，该区域已对裸土区域进行绿网覆盖。	我区将持续加强对镇域建筑工地管理，强化自然资源巡查监管，落实好属地责任，严厉打击涉自然资源违法违规行为。督促责任主体严格落实6个100%降尘措施，对抑尘措施不到位的，依法依规给予停工、处罚处理。	已办结	无
76	X3ZZ20241024005	来信	枣庄市台儿庄区华明路南段路两侧屠宰牲畜气味熏人。	台儿庄	大气	10月25日，台儿庄区政府组织区农业农村局、区市场监管局、区综合执法局、马兰屯镇政府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经调查，台儿庄区华明路南段路两侧共有6家畜禽屠宰点，其中3家为牲畜屠宰点，分别为兴隆小区李某牛肉汤馆、荆某大锅金牛馆、大某冻食干果店；3家为活禽经营屠宰点，分别为闫某活禽活鱼店、秦某活禽店、王某活鸡店。上述6家畜禽屠宰点均有营业执照。群众反映的“气味熏人”问题，主要原因为商户将畜禽摆放在店外，并在店外宰杀牲畜，畜禽粪便和牲畜宰杀过程产生异味。	属实	1. 区政府责成区农业农村局、马兰屯镇政府加强日常监管力度，规范做好牲畜宰杀点、活禽宰杀点动物防疫和无害化处理工作，严格规范畜禽屠宰商户日常经营，对不按规定生产经营、卫生标准不达标的商户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2. 马兰屯镇政府组织综合执法办公室、畜牧站、明远社区工作人员对畜禽屠宰商户进行逐一排查，责令商铺将购进的活禽、牲畜移入店内、院内存放，并做好商铺周围日常保洁，及时清理门前粪便等污物，保持卫生清洁，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加强监管，减少异味污染。	已办结	无
77	X3ZZ20241024006	来信	枣庄市峰城区榴园镇棠阴中学西棠阴加油站对面恒源玩具厂里天天排放刺鼻的烟味。	峰城	大气污染	10月25日，峰城区政府组织榴园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经调查，该玩具厂为枣庄市峰城区圣源玩具厂，主要工序是使用激光切割机对玩具布料进行切片，无废水、废气产生。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版）和《2020年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行业和管理类别表》该行业环评及排污许可证均属于豁免行业。现场检查时该玩具厂正在生产，无明显异味。该业主表示已经找到新的厂址（租赁合同已签订）将于近期搬离，在对业主开展教育沟通后，该业主表示在未搬离之前不会再进行生产行为。	不属实	榴园镇加大监管力度，强化对圣源玩具厂的巡查力度，在未搬离前要求落实停产承诺。	强化对该玩具厂的巡查监管，杜绝周边环境产生影响的情况发生。	已办结	无
78	X3ZZ20241024007	来信	山东省滕州市洪绪镇孔屯村往南，安泰花园小区往东有条无名路，路两旁常年堆满垃圾，无人管理，也无人清理，时间久了腐烂散发恶臭。	滕州	其他	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洪绪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 经现场核查，信访反映的道路两侧有堆放的生活垃圾、杂草树枝等，现场有一定异味； 2. 该路段原属于洪绪镇孔屯村，后建设安泰花园小区后交由小区进行管理，由于该小区入住率低且未完成全部建设，因疏于管理导致附近村民有乱倒生活垃圾和杂草树枝等情况。	属实	1. 洪绪镇立即对该处垃圾进行集中清理，现已清理完毕。 2. 洪绪镇将该路段纳入常态化保洁范围，同时引导村民将垃圾投放至附近的垃圾箱。	加强常态化巡查，保障生活垃圾及时清运，避免影响群众生活。	已办结	无
79	X3ZZ20241024008	来信	盘龙河河道渔网地笼过多。	薛城	其他	2024年10月25日，区农业农村局对转办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有关情况如下：区农业农村局联合区城乡水务局、陶庄镇、邹坞镇、临城街道、常庄街道进行了现场排查，发现在我区蟠龙河陶庄镇西桥村、田湾村、东仓村、武穴村，临城街道张桥村、西丁桥村、常庄街道店子村附近水域确实存在较多非法地笼。	属实	组织陶庄镇、临城街道、常庄街道对渔网和地笼进行现场清理，截至2024年10月27日已全部清理完毕，共清理地笼21个，渔网7张。	立行立改，强化落实河长制巡查制度，避免类似事件再次发生。	已办结	无
80	X3ZZ20241024009	来信	滕州市姜屯镇商村环境脏乱差，垃圾不打扫，挖的沟也不下管道，很臭很脏。尤其是村里最南头东边第一排，特别脏。挨着厂房，每天噪音不断影响休息，污染严重。	滕州	其他、噪声	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姜屯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 信访反映的商村位于姜屯镇东部，该村于2012年纳入全城市环卫一体化，由山东如家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姜屯分公司负责生活垃圾收集清运。信访反映的厂房实际上为山东金精智能制造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1年注册成立，主要从事数控机床组装，按照规定，该公司不纳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 2. 经核实，商村南路边沟为雨水排水沟，沟内有少量杂草、秸秆等；姜屯镇政府委托第三方公司在商村外东南角进行噪音检测，经检测，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标准要求限值。	部分属实	一是要求商村对环境卫生进行清理整治，彻底消除卫生死角，保持环境卫生常态化；二是责令山东金精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按要求进行排污备案登记；三是加强生产管理，密闭生产车间，进一步优化生产流程、生产时间，避免扰民。	加强监管，持续跟踪，避免发生类似问题。	阶段办结	无

81	X3ZZ20241024010	来信	1、滕州市官桥镇东王宫村村民广场大坑常年存在村民乱扔垃圾现象，村两委多次进行清除仍不彻底。（希望大坑垃圾进行清除，设置警示牌，开展村小组组长负责制，实现村民群防群治，展现东王宫村文明风貌的新农村特色） 2、滕州市官桥镇东王宫村存在大坑未治理。	滕州	其他	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官桥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大坑位于官桥镇东王宫村村民广场西侧，原为排水沟渠，由于缺乏管理，偶有村民在此丢垃圾等情况发生。经现场核查，村民广场大坑内栽有树木，地面有树叶和少量生活垃圾等。	属实	针对反映问题，官桥镇立即组织人员对坑塘内生活垃圾进行清理，并设置了警示标语和警示牌，禁止村民在此处丢放垃圾，目前垃圾已基本清理完成。	清理垃圾，保持常态化日常保洁，达到群众满意效果。	阶段办结	无
82	X3ZZ20241024011	来信	滕州市区城区东北部各小区，如奥体花园，保利ABCD区，凯润花园等各小区特别在晚上总能闻到臭味，污染源疑似东沙河镇一民营厂子，只在晚上干活，臭气满天。	滕州	大气	该信访件与受理编号D3ZZ20241024016、D3ZZ20241024064、X3ZZ20241024003投诉的内容基本一致。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经排查，信访反映的小区附近均为住宅小区、服务机构或正在建设的居民小区，无生产、加工、排放异味企业、点源。 2.通过扩大排查范围，发现城区外圈有部分工业企业存在环保意识不强、生产工艺落后、治污设备简陋等问题。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于2024年5月、6月分别对涉气企业有组织无组织废气排放情况进行多次随机检测，均未发现超标排放现象。据部分群众反映每当出现阴雨天气、东北风向、风速较小等不利气象条件时，居住在城区东北部高层的居民容易感觉到空气中存在轻微异味。 3.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于2024年5月15日委托山东环安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滕投华府、奥体花园、保利臻园小区附近臭气浓度进行取样监测，5月22日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在龙阳镇、东郭镇、城区北辛街道、龙泉街道等区域进行走航检测，均未发现臭气浓度超标现象。为进一步查明问题原因，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成立了夜间巡查小组，重点对涉及异味排放企业开展排查、巡查，防止恶意排污现象发生，根据掌握情况，近期未再出现异味现象，企业整改已收到明显效果。	基本属实	督促相关企业进一步降低生产负荷、调整作业时间，减少污染物排放。	加大监督管理力度，严惩超标排污、恶意排污违法行为。	阶段办结	无
83	X3ZZ20241024012	来信	滕州市级索镇工业园区的山东安鲜达食品有限公司存在违法侵占河道的行为。由于该企业长期侵占河道，导致排水不畅，雨水倒灌，周边三百多亩农田被淹。 (要求对山东安鲜达食品有限公司的违法行为予以严肃查处，责令其尽快恢复河道原状，确保排水畅通，防止类似灾害再次发生。同时，希望能协助我们评估庄稼受损情况，并督促相关责任方承担我们的损失)	滕州	其他	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级索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信访反映的山东安鲜达食品有限公司原址为滕州星瀚顺肠衣有限公司，2015年5月滕州星瀚顺肠衣有限公司采取以涵管代桥，将厂区内小荆河铺入两直直径1.8米的水泥预制管作为厂区道路。2019年8月，该公司法人张某利用原滕州星瀚顺肠衣有限公司注册成立山东安鲜达食品有限公司。 经核实，信访反映的的河道系自然沟渠，上游无源头，自2021年以来该河道因排水不畅，导致部分农田受灾，主要原因有： 1.滕州星瀚顺肠衣有限公司以涵管代桥，影响河道排水； 2.河道内存有大量野生芦荻、杂草，影响河道行洪； 3.滕州地势东高西低，且级索镇地处滕州最西部，2020年8月、2022年7月级索镇遭遇历史强降雨及上游洪涝镇、姜屯镇等田间客水下流影响，造成部分农田过水受灾。	属实	2022年7月，级索镇对安鲜达公司东侧私建的围墙进行了拆除，对厂区河道内铺设的所有排水涵管及障碍物进行了清理。 接到转办件后，级索镇组织人员对河道内芦苇、杂草进行了清理，计划28日可完成清理。	督促山东安鲜达食品有限公司制订整改方案，待厂区河道干涸、具备条件后，在厂区门口架明桥疏通河道，并对出厂涵管进行拆除改造。	阶段办结	无
84	X3ZZ20241024013	来信	薛城区实验幼儿园（燕山路）往北二十米的许家牛肉店在路边杀牛后把牛血，牛身体里的垃圾都直接排放到市政污水管网，导致附近的环境卫生很差，附近一百米范围内空气恶臭难闻。（因为店家倾倒牛肚子里的垃圾，导致附近老鼠个体较大并且数量多，让店家不要在附近杀牛）	薛城	其他	该件与2024年10月24日第一批转办件D3ZZ20241024030重复。 投诉人反映的许家牛肉店名为枣庄市薛城区穆伊牛肉汤馆，位于薛城区燕山路实验幼儿园往北二十米左右，由许某个人从2014年开始经营。经营范围主要是售卖牛肉，所售卖牛肉由许某从周边农场收购活牛后，在店内屠宰获取。屠宰时地面残留部分牛血未能及时收集，清洗地面时流入污水管网，屠宰后所产生的残渣进行售卖，未售卖的部分残渣倾倒在店门口。经畜牧部门核实，薛城区暂无生牛定点屠宰场所，店铺宰牛无需办理行政许可。	属实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已立案调查，拟对其处罚500元。并责令其立即改正，清理店外残渣，冲洗地面牛血，保持周边卫生，目前现场已清理完毕。经协商劝告，该商户已不在店铺中杀牛，目前已消除臭味污染。	立行立改，加强对店铺监管，避免对群众生活造成影响。	已办结	无
85	X3ZZ20241024014	来信	滕州龙阳镇，每天晚上9点以后至第二天早上7点半之间，有企业偷排放刺鼻的气味。	滕州	大气	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龙阳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龙阳镇辖区工业企业主要集中在龙阳镇东部莲微绿道北侧，主要涉及北大仓面粉有限公司、山东吉田香料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吉路尔轮胎有限公司等。 经核实，北大仓面粉有限公司薯渣池目前正在进行封闭，已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该企业厂界臭气浓度进行检测（未出具检测报告）；山东吉田香料股份有限公司长期停产；山东吉路尔轮胎有限公司正在生产，治污设施正在运行，生产时门窗未关闭，现场责令其关闭门窗，减少异味排放。 2.结合当前“三秋”生产实际，安排环保所和各党总支工作人员进行调查和走访，发现广大群众正在田间施肥翻耕，周边田地有老百姓放置的有机肥，偶有散发有机肥的气味。	属实	1.北大仓面粉有限公司将根据检测结果依法依规处理；2.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加强对企业环境监管，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已办结	无

86	X3ZZ20241024015	来信	自从在枣庄市市中区华润燃气公司东侧配楼（光明广场东侧）安装了大气环境监控装置之后，东至解放路，西至龙庭路，在这个监控装置周边，从早六点至晚八点，十四个小时不间断的对路面进行喷淋作业，特别关怀降噪降尘，更甚至用雾炮车对着监控装置远距离喷射，致使这一段道路天天湿泞不堪，发生多次交通意外。	市中区	其他	10月25日，市中区政府组织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市容环卫服务中心到现场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问题在枣庄市市中区华润燃气公司东侧配楼（光明广场东侧）安装了大气环境监控装置，且周边洒水、喷淋作业较为频繁，路面一直湿泞不堪。 经核查，枣庄市市中区华润燃气公司东侧配楼（光明广场东侧）未安装大气环境监控装置。目前市中区国控空气自动监测站点位于市中区龙庭路区生态环境分局楼上；省控空气自动监测站点位于市中区华山路区工商局楼上，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及山东省生态环境厅相关要求，未经允许不得进入自动站周边20米区域；不得采用雾炮车、喷淋装置对空气站周边半径50米区域进行喷淋。 现场核查未发现该路段路面湿泞不堪，且洒水均是按照正常规定按时洒水。该路段靠近光明路主干道，车辆较多，扬尘严重时会同增加洒水频次。我区对该路段实际洒水作业时间安排为早6点至7点进行两遍洒水作业，12点至13点进行一遍洒水作业，其余时间节点根据路面情况进行洒水抑尘作业。	部分属实	根据扬尘情况，适时进行洒水作业等工作。	强化日常监管，严格落实各项监管措施，保障空气站点正常运行，同时加强道路洒水作业管理，确保路面无扬尘、积水等现象。	已办结	无	
87	X3ZZ20241024016	来信	枣庄市市中区税郭镇冶钢埠村村东建大理石厂、漂染厂，生产时产生的废水、污水随意排放流入本村水并边，污染饮用水。疑似打深水井排污，听说开展督察，厂子把污臭的河道用石子填埋了。	市中区	水	10月25日，市中区政府组织城乡水务局、生态环境分局和税郭镇对反应问题进行调查核实，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信访反映大理石加工厂为利物德（山东）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位于野岗埠村。年产50万平方米新型装饰装修板材项目环评批复、验收、排污许可手续齐全。 10月25日，现场核查时企业未生产，未发现企业内有打深井排放污水行为，企业生产水按规定排入自建沉淀池内循环使用，厂区雨水道内有少量水，是该企业自来水管主管道损坏导致。企业东南边田间沟道内无垃圾，有少量流水，经现场取样进行检测，水质符合地表水Ⅲ类标准。 村内水井距离田间沟道1km，水井一切正常且附近未发现有排水情况。田间沟道上部两岸有部分石子，但是并未占据河道，石子用于汛期清理作业铺垫。 野岗埠村界内无漂染企业，该村邻近村有印染企业枣庄市宝隆针织制衣厂，该厂生产用水经预处理达标后通过管道排入镇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后达标排放。	不属实	我区城乡水务局、生态环境分局和税郭镇现场督促利物德（山东）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枣庄市宝隆针织制衣厂以及周边企业严格按照各项环保标准生产经营，通过不定期抽查、督导等方式，严防环境污染，确保饮水安全。	强化日常监管，要求企业严格落实各项措施，防止造成周边环境污染。同时，加大饮用水安全和节水知识宣传教育，持之以恒保障饮用水安全。	已办结	无	*
88	X3ZZ20241024017	来信	山东省枣庄市台儿庄区泥沟镇上屯环境污染严重臭气熏天，村书记孙某侠在永久基本农田上建立养鸡场长期露天排放鸡粪污水，气味刺鼻。还有民村赵某华在复育地上建立钢构大棚长年存放死鸡死鸭死猪制品，气味极其难闻，据说其污水直接排放地下。	台儿庄	大气、污水	10月25日，台儿庄区政府组织区农业农村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自然资源局、泥沟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 经调查，信访件反映的村书记孙某侠在永久基本农田上建立养鸡场为枣庄拓威畜牧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位于泥沟镇上屯村，所在地块为设施用地，不属于基本农田，于2021年开始建设，2023年建成，共有7座肉鸡养殖棚。经查，该公司有1座养殖棚正在养殖，存栏肉鸡2.5万只，其余6座为空棚，未办理养殖场备案手续，养殖废水排入厂区东南角沉淀池，沉淀池内有干粪，无养殖废水直排现象，厂房东侧自家地块上有堆存的鸡粪，现场有粪污异味。 2. 经调查，信访件反映的“村民赵某华在复育地上建立钢构大棚”实为枣庄市华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位于红东村社区北侧300米左右，厂房内房屋土地性质为建设用地，大棚土地性质为设施用地，不属于复垦地。该公司主要外购有机肥掺土后外售，产品主要用于种植花草。现场检查时该公司棚内无死鸡死鸭死猪制品，现场未发现污水直排现象。厂房内有堆存的有机肥，有明显异味。	部分属实	1. 泥沟镇人民政府责令枣庄拓威畜牧科技有限公司对堆存的鸡粪进行清理，并对地块进行翻耕，目前已完成整改。 2. 泥沟镇人民政府督促枣庄市华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厂房内花肥进行清理，对厂区卫生进行打扫。目前，厂房内花肥已清理完毕。 3. 区农业农村局督促枣庄拓威畜牧科技有限公司已于2024年10月30日前完成粪污池封闭整改工作，指导该养殖场已于2024年10月31日前完成备案工作。	加强常态化监管巡查，督促养殖户规范养殖，减少对周边环境和群众的影响。	已办结	无	
89	X3ZZ20241024018	来信	枣庄市市中区西王庄镇冯刘耀村（没拆完的老庄）村西南方向的化工园区距离本村的太近，经常能闻到刺鼻的气味。	市中区	大气	10月25日，市中区政府组织工业和信息化局、生态环境分局和西王庄镇对反应问题进行调查核实，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信访反映的化工园区位于市中区水处理剂产业园周边，2019年6月，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第四批化工园区和专业化工园区名单的通知》（鲁政办字〔2019〕113号），认定市中区水处理剂产业园为第四批专业化化工园区之一。 市中区水处理剂产业园目前有4家化工企业正常生产，分别为山东泰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鑫泰水处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氢力新材料（山东）有限公司和枣庄东方浩源化工有限公司，4家企业环评批复、排污许可手续齐全，均配套建设了废气治理设施，并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定期开展废气检测，通过查看企业近期检测数据显示废气排放均达到排污许可标准要求。现场检查中，园区4家企业大气环保设施、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未发现刺鼻性气味。	不属实	我区工信局、生态环境分局、西王庄镇对市中区水处理剂产业园辖区企业开展了督导检查，督促企业要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标准。下步，严格落实行业和属地管理责任，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各项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强化日常巡查，增加巡查频次，严格督导企业落实各项环保排放措施，规范园区企业生产，定期开展废气检测，坚决避免违规排放污染物行为。	已办结	无	
90	X3ZZ20241024019	来信	枣庄市峰城区坛山街道明德花园附近夜里噪声太大。（具体不知道是哪传来的）	峰城	噪音污染	10月25日，峰城区政府组织综合行政执法局联合坛山街道办事处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调查，明德花园建于2012年，现有居民3000余人，西侧和南侧是居民小区，北侧是坛山东路，东侧是峰城市民中心休闲广场。夜间小区内没有经商摆摊，也未发现有装饰装修，比较安静。现场发现，小区东侧休闲广场上有2队跳广场舞的和1个网络直播“抓鸡”的群众活动，均在晚上9点左右停止活动。场地距离小区均超过150米，所使用的音响经人员感知，音量适中，噪音不大。小区网格员通过询问小区物业公司和走访部分居民群众，均反映最近一段时间没有感觉到噪音影响。	部分属实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将联合坛山街道办事处持续加强环保法律法规和噪音污染防治知识的宣传教育，提高公众环保意识和参与度。	进一步加强对噪音污染问题的监管力度，为辖区居民创造一个安静宜居的生活环境。	已办结	无	

91	X3ZZ20241024020	来信	1、枣庄市峰城区峨山镇肉鸭养殖，污水乱排，雨季将污水排放至河道，顺流而下，最终流至本地水库和台儿庄。2、鸭粪占用基本农田，露天储存，夏天经过臭味熏天，粪坑周围没有围栏警示标语。3、该地区肉鸭养殖，大多数都是占用的基本农田，附近村庄有些水井，抽出来地下水，带鸭粪味道，颜色微黑。4、靠近两省搭界的养鸭棚，污水往峨山水道排放。5、峨山镇后山村东，养鸭户孟凡海，棚舍占地属于临沂新兴镇西大寨村，污水往峨山镇排放。	峰城	水污染	10月25日，峰城区政府组织区畜牧渔业发展服务中心、区自然资源局、峨山镇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峨山镇现有肉鸭养殖户22家，其中手续齐全的养殖户10家（分别为：侯新庄王某新、于流并于某勇、峨山湾刘某龙、李流并朱某涛和鹿某增、侯流并侯某伟、东任庄任某龙和刘某健、后利增刘某笑和李某刚），均已办理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并进行了环评登记表备案，均已建设储粪池、储粪场达到“三防”标准，规范养殖，未发现雨季将污水排至河道及水库现象；证件不全的12家（左庄张某坤、后利增王某楠和黄某田、于流并于某伟和于某磊、于流并于某顺和于某文、店子王某波、夏庄孟某礼、刘河崖刘某水、城三孟某房和孟某想），以上12家有部分养殖户存在渗漏现象，个别养殖户在棚舍头挖坑用于露天储存鸭粪，发现后立即予以清理处置。可流向台儿庄的河道有2条，分别为刘庄水库下游新沟河和鲍庄水库下游沟渠，目前新沟河峨山段河水水质正常，未发现污染，鲍庄水库下游沟渠已基本断流。10月26日，工作人员在刘庄水库外排口采样，检测结果：COD 8mg/L（评价标准20mg/L）；氨氮0.682mg/L（评价标准1mg/L），该水样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地表水三类标准。 2.在日常巡查过程中，偶有发现个别养殖户在棚舍头挖坑用于露天储存鸭粪，占用土地已调绘成农业设施用地，不属于占用基本农田。我镇相关人员在巡查过程中发现后，已经安排专门车辆抽走粪污对棚舍头坑回填，并对周边粪污抽运进行妥善处理。 3.峨山镇现存22家鸭棚均为2019年以前建设，在2019年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成果中已调绘成农业设施用地，不属于占用基本农田，也未发现新建鸭棚占用基本农田。后山头村、店子、城一、董流井等周边村水井及高标准农田水井抽出的水，未发现污染现象。 4.根据调查核实，峨山镇后山头村同临沂市兰陵县新兴镇交界处存在养殖污水流入后山头村周边排水沟现象。两市交界处共有养殖户6户，分别为周某某平、皮某伟、马某勇、孟某金、孟某水、孟某海（有养殖手续），前期，养殖户周某某平、皮某伟、马某勇、孟某水、孟某海存在养殖污水流入后山头村周边排水沟现象，对周边环境产生了一定影响。9月4日峨山镇已联合兰陵县新兴镇对两市搭界处隐患排查，并对存在问题进行了整改。10月24日峨山镇工作人员再次对该问题进行了现场检查，到达现场后未发现污水排放问题。 5.后山头村村民孟某海开展肉鸭养殖，已办理养殖手续且有储粪储污设施，养殖棚舍占地属于临沂市兰陵县新兴镇，棚舍内未发现养鸭现象，也未发现污水外排渗漏情况。10月27日工作人员在后山头村村民院内水井采样，检测结果：COD 0.3mg/L（标准无该项指标）；氨氮0.2mg/L（评价标准小于等于0.2mg/L），该水样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三类标准。	部分属实	一是持续开展联合执法活动。峨山镇联合临沂市兰陵县新兴镇强化对两市搭界处养殖户占地及排污问题的隐患排查工作，发现问题及时处置。同时，强化鸭粪堆放管理，发现问题立即处置。二是分类施策，加强指导。峨山镇将举一反三，按照划分的6个监管网格，加强对全镇养殖户排查监管力度，安排村级防疫员对网格内养殖户进行日常排查监管，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处理。	加强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和规范管理，实现畜禽养殖污染治理减量化、无害化和资源化。	已办结	无	
92	X3ZZ20241024021	来信	滕州市西北坛社区居委会对面对一排平房内大量垃圾废品收购站影响公共卫生，这几家废品收购站常年占道放置垃圾废品，卫生情况恶劣，气味严重，房屋院子内存放大量废品垃圾。	滕州	其他	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北辛街道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现场核查，西北坛社区居委会对面对现有废品收购站三家，其中姜某某废品收购站无营业执照，属于无证经营；巩某某废品收购站已办理营业执照；张某某废品收购站已办理营业执照。三家废品收购站都有堆存的废品，现场有一定异味。	属实	针对排查问题，北辛街道现场组织人员对无证经营的姜某某废品收购站进行清理取缔，目前已清理完毕；督促巩某某、张某某废品收购站对堆存的废品进行清理，要求对废品收购站进行彻底清扫保洁，并告知经营时保持卫生整洁，目前两家废品收购站已将堆存的废品进行清运，并对经营场所进行清扫。	立行立改，加强监管，达到群众满意。	已办结	无	
93	X3ZZ20241024022	来信	刘岭铁矿开采运输过程扬尘严重污染环境。	市中区	大气	10月25日，市中区政府组织交通运输局、生态环境分局、自然资源局和孟庄镇对反应问题进行调查核实，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信访反映问题企业为刘岭铁矿有限公司，位于孟庄镇，厂区分布在刘岭村、侯庄村辖区内，该企业2006年11月6日注册成立，环评批复、环保竣工验收、排污许可手续齐全。该公司矿石开采为地下开采，矿石开采区域深度海平面以下约-110至-220米，开采矿石为潮湿物料，开采过程中不存在扬尘严重污染环境的问题，矿石出料口为水泥硬化路面，现场发现有少量积尘。自2024年10月22日启动重污染天气二级响应以来，该公司一直处于停产状态，未有开采及车辆运输情况。厂区内有南北方向的一条农村公路乡道峨山口至郭里集（编号：Y003370402），经现场核查桩号K0+000-K1+700段1.8公里为刘岭铁矿货车行驶路段，路面进行了洒水保洁，局部路段存在扬尘现象。	基本属实	我区交通运输局、生态环境分局、自然资源局、孟庄镇对山东刘岭铁矿有限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督促企业立即组织人员对厂区积尘进行清扫，并安排洒水车不间断对运输道路等区域洒水降尘，加大对道路扬尘和生产环节的管控力度。督促企业落实环保主体责任，严格按照生产流程再梳理提高，严格执行环保各项要求。	强化日常监管，严格落实各项防尘抑尘措施。	已办结	无	
94	X3ZZ20241024023	来信	周营镇陶馆加油站对面有卖煤的污染严重	薛城	大气	2024年10月25日，区市场监管局联合区能源事务服务中心、周营镇政府对转办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周营镇陶馆加油站对面有一家煤炭销售个体户，登记名称为薛城区周营镇陶馆煤炭零售部，经营者姓名为殷某某，现场存煤约140吨，并存在扬尘、噪音污染现象，信件反映情况属实。经联合调查组调查核实，该个体户缺少合法用地等手续，属于散乱污经营单位。	属实	周营镇政府组织人员对该散乱污经营单位实施清理取缔。截至10月27日，现场存煤已全部完成清理。	清除非法散煤销售点，减少环境影响。	已办结	无	

95	X3ZZ20241024024	来信	山亭区华润纸厂污染严重, 排放污染气体, 附近水质破坏, 空气异味严重。	山亭	大气、水	<p>10月25日, 山亭区政府组织区生态环境分局就转办件所反馈的情况开展实地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p> <p>经查, 信访人反映的山亭区华润纸厂为枣庄华润纸业有限公司, 该企业建有年产45万吨石膏板护面纸及高档彩板纸生产线、2.4万KW的自备热电站一座、日处理1.8万m³的污水处理厂一座, 有西厂区、东厂区和污水处理厂三处厂区。企业环评批复及验收、排污许可证手续齐全。经现场检查, 企业正常生产, 治污设施运行正常, 在线监测显示污染物排放达标。</p> <p>1. 关于反映的排放污染气体问题。枣庄华润纸业有限公司自备热电厂锅炉烟气采用“SCR及SNCR脱硝+静电/布袋除尘+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湿电除尘”综合处理工艺, 通过调取8月24日至10月25日的在线监测数据, 二氧化硫浓度执行标准35mg/m³, 最高排放浓度为11.0mg/m³, 平均排放浓度为6.15mg/m³; 氮氧化物浓度执行标准50mg/m³, 最高排放浓度为36.5mg/m³, 平均排放浓度为30.9mg/m³; 颗粒物浓度执行标准5mg/m³, 最高排放浓度为3.16mg/m³, 平均排放浓度为2.39mg/m³, 优于超低排放标准要求。</p> <p>2. 关于反映的附近水质破坏问题。枣庄华润纸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设计日处理量18000m³, 部分回用, 剩余水外排。通过调取8月24日至10月25日的在线监测数据, 化学需氧量浓度执行标准60mg/L, 最高排放浓度为56.8mg/L, 平均排放浓度为38.5mg/L; 氨氮浓度执行标准8mg/L, 最高排放浓度为5.76mg/L, 平均排放浓度为1.30mg/L; 总磷浓度执行标准0.50mg/L, 最高排放浓度为0.171mg/L, 平均排放浓度为0.0828mg/L; 总氮浓度执行标准12mg/L, 最高排放浓度为11.5mg/L, 平均排放浓度为6.29mg/L; PH值执行标准6-9, 最高值为7.44, 平均值为6.76mg/L; , 满足排放标准要求。外排废水经新薛河汇入庄里水库, 省控庄里水库监测断面水质常年满足三类水质标准。</p> <p>3. 关于反映的空气异味严重问题。空气异味来源于枣庄华润纸业有限公司污泥转运过程, 企业环评验收及排污许可要求污泥经压滤后送至电厂锅炉和煤炭一起掺烧。企业污泥处置符合环评批复及排污许可要求, 污泥转运过程中有异味散发。</p>	部分属实	<p>1. 责令枣庄华润纸业有限公司加强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 确保达标排放; 严格污泥运输、存储管理, 减少异味散发。</p> <p>2. 责成区生态环境分局加强对枣庄华润纸业有限公司的监管, 确保企业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p>	加强巡查监管, 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已办结	无
96	X3ZZ20241024025	来信	滕州姜屯街上村前有香精厂, 对环境污染特别大, 常常晚上味道刺鼻。	滕州	大气	<p>该信访件与受理编号D3ZZ20241024047投诉的内容基本一致。10月25日, 滕州市政府组织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 有关情况如下:</p> <p>1. 信访反映的香精厂实际上为滕州市悟通香料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主要从事食用香精香料制造, 目前建有合成车间4个、精馏车间1个; 该公司已依法办理排污许可证和环评审批手续, 并通过了环保竣工验收。该公司建设了VOCs收集处理设施四套, 用于处理生产车间、危废暂存库和污水处理站的挥发性有机物; 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 最终进入第三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安装废水在线监测设备并已联网。</p> <p>2. 现场检查时, 该公司生产正常, 废气和废水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厂区内有轻微香气味, 厂区内无明异味。经核实, 该公司在投料和出料生产工序中易产生异味(约持续10分钟), 当日上午, 滕州分局委托山东双威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废水进行了取样, 拟对COD、氨氮、PH和悬浮物进行检测, 经检测COD是29.1mg/L, 氨氮浓度是0.816mg/L, 悬浮物浓度是9mg/L, 符合进入第三污水处理厂标准; 晚间21时, 再次委托山东双威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该公司厂界臭气进行取样, 经检测上风向为14, 下风向三个点位分别为15、18和17, 均未超出排污许可标准(厂界臭气排污许可标准≤20)。</p>	部分属实	<p>1. 责令该公司适当调整投料出料时间, 避开低气压天气; 同时投料加料期间要保持车间门窗长时密闭, 确保废气充分收集;</p> <p>2. 充分利用自行检测制度查缺补漏, 出现高值情况要及时应对处理。</p>	督促加强生产管理, 进一步优化操作流程, 避免异味扰民。	已办结	无
97	X3ZZ20241024026	来信	峰城区污水处理厂的污水经常性不处理直接排放, 遇到检查才处理。	峰城	其他环境问题	<p>10月25日, 峰城区政府组织区城乡水务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 有关情况如下:</p> <p>经调查, 峰城区现有2座污水处理厂, 上实联合(枣庄)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位于峰城区跃进路以南、中兴大道以西、榴园河北路以北、建设路以东区域, 总占地约65亩, 2022年9月建成运行, 设计规模3万m³/日, 实际处理量约为1.22万m³/日。上实环境(枣庄峰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位于城区南部, 厂区占地65.3亩, 设计规模4万m³/日, 实际处理量约为3.6万m³/日。目前均是以特许经营的模式, 由上实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运行。今年以来持续安全稳定运行, 在线监测显示出水水质达标, 未出现停产停运和超标排放情况, 不存在污水经常性不处理直接排放, 遇到检查才处理的情况。</p>	不属实	<p>区城乡水务局将加大检查频次, 进一步加强对峰城区污水处理厂监管力度, 督促其加强管理工作, 严格落实环境保护各项要求, 严格守法生产, 加强设施维护, 确保设施正常运行, 保证稳定达标运行。</p>	确保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 外排水达标排放。	已办结	无
98	X3ZZ20241024027	来信	东沙河北辛路三维钢结构的西侧南北路和这条路北头向西的路绿皮货车一直在跑, 扬尘严重, 存在逆行。	滕州	大气	<p>10月25日, 滕州市政府组织交通运输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 有关情况如下:</p> <p>经核实, 三维钢结构厂西侧南北路, 向北约100米路西有土方施工, 路面有积尘、散落泥土; 三维钢结构厂南侧东西路, 北侧道路为S320省道山留线道路进行铣刨作业, 施工面有一定扬尘。</p>	属实	<p>督促做好常态化监督巡查, 确保施工单位严格执行安全施工规范, 做好扬尘防范。</p>	进一步加强日常监管, 督促施工单位增加洒水频率, 有效防治道路、施工扬尘。	已办结	无

99	X3ZZ20241024028	来信	泥沟镇红东社区，环境较差。	台儿庄	其它	10月25日，台儿庄区政府组织泥沟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调查，信访件反映的泥沟镇红东社区，是由3个行政村合并而成，居民多数为农户，因正处于秋收季节，社区楼道内确存在居民晾晒玉米和玉米皮的行为。	属实	区政府责成泥沟镇人民政府对社区内玉米皮和花坛内杂草进行清理，目前已完成整改，待秋收晾晒结束后，督促居民颗粒归仓、严禁在社区道路上乱堆乱放。	加强监管，提升社区环境状况。	已办结	无
100	X3ZZ20241024029	来信	滕州市大坞镇工业园区每到晚上时候，散发出刺鼻的味道。	滕州	大气	该信访件与受理编号X3ZZ20241024043投诉的内容部分一致。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 信访反映的大坞镇生物医药产业园共建食用香精香料加工企业5家，分别是滕州市鑫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滕州市天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滕州市瑞元香料有限公司、滕州市润隆香料有限公司和滕州市天祥食品配料有限公司；5家公司均已办理排污许可证和环评审批手续，并已通过环保验收。在废气治理方面，5家公司分别配套建设了废气收集处理设施，近年来各企业通过不断提升改进，现已全部实现了生产车间、危废库、污水处理站、成品库等主要异味源的集中收集处理。 2. 10月25日晚，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联合大坞镇对园区企业进行了现场检查，检查时各企业生产正常，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园区周边有轻微香料异味，信访涉及的西韩庄村，东韩庄村和单庄村周边没有明显异味。依据10月14日、21日晚向第三方检测单位对滕州市天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滕州市瑞元香料有限公司、滕州市润隆香料有限公司和滕州市天祥食品配料有限公司现场检测结果表明，均为未出现超标排放。 3. 滕州分局对晚间异味产生的原因进行了研判，初步排除治污设施停运等环境违法问题，对晚间异味大的原因分析如下：一是部分企业因安全生产需要密闭车间加装排气扇，影响负压收集效果；二是经过研判分析，企业异味较大的工艺是投料和出料工序，时间持续约10分钟，为了避开人流量大、检查频次高等现实问题，将投料出料工序集中在晚间操作。	属实	滕州分局加强对园区内企业的环境监督管理，严格落实好企业主体责任，防止产生异味污染。	加强监督管理，严格落实好企业主体责任。	已办结	无
101	X3ZZ20241024030	来信	市中区新声路鑫鑫碳锅鸡使用煤炭。	市中区	大气	10月25日，市中区政府组织文化路街道对反应问题进行调查核实，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信访反映新声路鑫鑫碳锅鸡店铺位于市中区新声路原中山医院院内，现场未发现使用煤炭情况及使用痕迹，店铺内全部使用电磁炉和气炉作为供热器具。	不属实	我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执法中队、文化路街道环保所等部门现场核实，未发现新声路鑫鑫碳锅鸡店使用煤炭行为。同时对该餐饮单位负责人进行宣传告知，强化餐饮单位禁燃区内杜绝使用煤炭意识。	进一步加强监管，形成长效检查机制，确保辖区餐饮单位不出使用煤炭情况。	已办结	无
102	X3ZZ20241024031	来信	枣庄市台儿庄区华明路南段路两侧屠宰牲畜，气味熏人。	台儿庄	大气	该信访件与受理编号X3ZZ20241024005投诉的内容一致。10月25日，台儿庄区政府组织区农业农村局、区市场监管局、区综合执法局、马兰屯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调查，台儿庄区华明路南段路两侧共有6家畜禽屠宰点，其中3家为牲畜屠宰点，分别为兴隆小区李某牛肉汤馆、莉某大锅金牛馆、大某冻食干果店；3家为活禽经营屠宰点，分别为闫某活禽活鱼店、秦某活禽店、王某活鸡店。上述6家畜禽屠宰点均有营业执照。群众反映的“气味熏人”问题，主要原因为商户将畜禽摆放在店外，并在店外宰杀牲畜，畜禽粪便和牲畜宰杀过程产生异味。	属实	1. 区政府责成区农业农村局、区市场监管局、区综合执法局、马兰屯镇政府加强日常监管力度，规范做好牲畜宰杀点、活禽宰杀点动物防疫和无害化处理工作，严格规范畜禽屠宰商户日常经营，对不按规定生产经营、卫生标准不达标的商户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2. 马兰屯镇政府组织工作人员对畜禽屠宰商户进行逐一排查，责令商铺将购进的活禽、牲畜移入店内、院内存放，并做好商铺周围日常保洁，及时清理门前粪便等污物，保持卫生清洁，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加强监管，减少异味污染。	已办结	无
103	X3ZZ20241024032	来信	枣庄市市中区东海南路西恒大御府小区南门对面轮胎厂气味太重，居民都不敢打开窗户，夜间尤其严重。	市中区	大气	10月25日，市中区政府组织区生态环境分局、永安镇到现场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该信访件与第一批41号（D3ZZ20241024041）、58号（D3ZZ20241024058）信访件反映内容基本一致。 信访反映“恒大御府南门轮胎厂”为山东大工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市中区经济开发区长江路22号，年产1000万平米环保输送带及1000万平米钢丝编织胶管，该企业已取得环评、验收、排污许可等环保手续。 经现场核查，该企业北侧胶管车间正常生产，废气收集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厂区内无焚烧橡胶情况，有轻微橡胶气味。永安镇政府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厂界周边无组织废气开展监测，检测报告显示，厂界无组织废气VOCs排放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6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限值要求。	基本属实	强化工业企业日常监管，督导企业严格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治污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积极做好群众解释工作，争取取得群众理解。	已办结	无

104	X3ZZ20241024033	来信	滕州市官桥镇辖区(大康留村东, 王园村西)有一所石灰窑厂生产石灰, 对环境造成严重污染, 影响周边居民生活以及农业生产。	滕州	大气	10月25日, 滕州市政府组织官桥镇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 有关情况如下: 1. 信访反映的实际上是滕州市锡宇建材有限公司, 该公司位于官桥镇后官庄村北首, 已办理环评审批和排污许可证, 该公司石灰岩煅烧工序配套建设了“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双碱法脱硫除尘设备”。 2. 经核实, 该企业未生产(已停产一周左右), 厂区及周边无明显异味, 2024年7月26日,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现场对该公司废气开展监督性检测, 检测结果未发现有超标数据; 同时查阅了该公司近期自行检测报告, 也未发现有超标数据; 日常检查过程中, 也未发现该企业有其他环境违法行为。	部分属实	责成官桥镇加大对该企业的动态巡查和监管指导力度, 防止环境污染现象发生。责成企业加强管理, 加强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管理, 提升环境管理能力。	加强日常巡查, 待生产时督导污染防治设施规范运行, 污染物达标排放。	已办结	无
105	X3ZZ20241024034	来信	滕州市柴胡店镇刘村原建树玻璃厂, 污染刘村水源地。	滕州	水	10月25日, 滕州市政府组织柴胡店镇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 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人反映的公司为滕州市建树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位于滕州市柴胡店镇刘村, 主要从事玻璃及玻璃制品加工, 该公司已于2021年7月关停, 主要生产设施设备已拆除清理, 已不具备生产条件。通过排查现场没有发现生产和污染环境迹象。同时, 滕州生态环境监控中心对柴胡店镇刘村地下水井出水进行了取样监测, 监测结果显示除总硬度受滕州市地质结构影响数值较高外, 其它指标均符合地下水环境质量三类水质标准。	不属实	责成柴胡店镇加强日常巡查, 监督该企业安全妥善做好相关设施拆除处理工作, 防止污染环境现象发生。	进一步加强日常巡查, 做好常态化监管。	已办结	无
106	X3ZZ20241024035	来信	薛城区陶庄镇东仓村68号大门朝北钢结构厂房内, 长期从事违规破碎废旧轮胎生产胶沫和塑料托盘粉粹等, 噪音扰民, 院子里还存放着从轮胎厂拉回来的炭黑包装物, 气味刺鼻。	薛城	大气、噪音	2024年10月25日, 陶庄镇组织人员对转办件反映问题开展调查核实, 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陶庄镇东仓村68号大门朝北钢结构厂房为枣庄聚源橡塑有限公司, 该公司位于薛城区陶庄镇东仓村民营产业园区内。企业占地3.31亩, 为建设用地。2014年12月26日, 该企业与东仓村村民委员会签订租赁协议, 2019年进行工商注册, 法人齐某芳, 社会信用代码91370403MA3PCAB24P。经核实, 该企业无环保手续, 现场核查时, 厂房西侧有一台塑料破碎机, 东侧有一台打包机、厂房内部存有部分塑料托盘及废轮胎, 厂房南侧存有吨袋装存约有数十吨片状黑色塑料, 为历史存放, 无异味。经走访及现场核实, 破碎机已长时间未用; 同时调阅该公司近6个月用电记录, 未发现生产迹象, 近期无噪声问题。但根据现场情况及走访推断, 破碎机在前期生产时会产生噪音, 噪音扰民情况属实。	部分属实	陶庄镇责令业主齐某芳, 立即将塑料破碎机、装有片状黑色塑料吨袋、废轮胎清运出厂, 截至10月26日, 破碎机、吨袋、废轮胎已全部清运出厂。下步, 陶庄镇将加大巡查频次, 防止私自恢复生产。	加大监管力度, 避免企业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已办结	无
107	X3ZZ20241024036	来信	枣庄滕州市东沙河街道荆河东路与呈祥大道交叉口往南道路两侧项目工地施工现场杂乱不堪, 道路破损严重, 扬尘污染严重。	滕州	大气	10月25日, 滕州市政府组织东沙河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 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的呈祥大道分别由联迪公司、中铁四局承建, 起点位于荆河东路交叉口处, 终点位于吉山路交叉口处, 目前正在施工; 原吉山路由于年久失修有一部分路段坑洼不平, 导致路面有扬尘, 待呈祥大道建成后, 吉山路将废弃。	属实	1. 责令施工单位对施工现场裸露土地进行覆盖, 进行洒水抑尘; 2. 督促施工单位严格执行安全施工规范, 做好扬尘防范。	进一步加强日常监管, 督促施工单位增加洒水频率, 有效防治道路、施工扬尘。	已办结	无
108	X3ZZ20241024037	来信	枣庄市山亭区冯卯镇岩马水库东寺沟村北山上有挖掘机采石作业。	山亭	生态	10月25日, 山亭区政府组织区自然资源局、冯卯镇人民政府就转办件所反馈的情况开展实地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人反映的问题位于冯卯镇寺沟村北山山上寺沟村村级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区内。根据《殡葬管理条例》、《山东省公墓管理办法》的要求, 该项目经山亭区民政局同意, 冯卯镇人民政府批复, 并纳入国土空间规划, 由寺沟村村民委员会发包给山东恩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建设, 建设期间确实有动土作业, 该处公墓建设已于今年年初停工至今, 现场未发现挖掘机采石作业行为。	属实	责成冯卯镇人民政府督促项目施工方依法依规推进寺沟村公益性公墓建设; 同时, 积极向群众做好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的政策解释和宣传引导工作。	加强常态化巡查监管, 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	已办结	无
109	X3ZZ20241024038	来信	泥沟镇堡子村西北角生活垃圾乱堆乱放, 养鸡养鸭味道极其难闻。	台儿庄	大气、其它	10月25日, 台儿庄区政府组织区农业农村局、泥沟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 有关情况如下: 经调查, 信访件反映问题属实。因目前正处秋收季节, 泥沟镇堡子村西北角确实存在秸秆及垃圾堆存问题; 该村西北角一70余岁村民在自家院内及房前房后散养鸡鸭, 共计30余只, 以鱼内脏作为饲料, 家庭环境卫生较差, 现场存在异味。	属实	1. 区政府责成泥沟镇人民政府加大村庄人居环境的整治力度, 立即对堆存的秸秆及垃圾进行清理, 同时对畜禽散养户进行说服教育, 切实解决异味扰民问题。 2. 泥沟镇人民政府立即组织人员对该处秸秆及垃圾进行清理清运, 目前已清理完毕。同时, 积极与该散养户进行沟通, 要求其加大院落卫生清扫频次, 尽量减少对附近居民正常生活的影响, 目前已经帮助其对门前及院落粪污进行全面卫生清扫, 消除异味源。 3. 区农业农村局责令养殖户清理喂养废弃物, 采用饲料喂养。	加强常态化监管巡查, 督促规范养殖, 减少对周边环境和群众的影响。	已办结	无

110	X3ZZ20241024039	来信	滕花屿水库水质很差。	山亭	水	10月25日，山亭区政府组织区城乡水务局、徐庄镇人民政府就转办件所反馈的情况开展实地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经调查，信访人反映的“滕花屿”水库实为高山顶水库，位于山亭区徐庄镇高山顶村，水库距村居较远，水库附近仅有农田，无工厂企业，无污水排放源。经对高山顶水库水质进行检测，水质符合地表水三类标准。	不属实	责成区城乡水务局、徐庄镇人民政府对该水库的巡查，确保水库水质不受影响	加强常态化巡查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	已完结	无
111	X3ZZ20241024040	来信	枣庄市峰城区峰城农科所院内最南首，有一工厂乱排污水，工业垃圾乱扔。	峰城	水污染	10月25日，峰城区政府组织吴林街道办事处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经调查，峰城农科所院内最南首有一工厂进行印花加工，企业名为枣庄祥源针织有限公司，生产工艺流程为手工调色、机器印花、成品出库，调色浆料为弹性透明浆、弹性白胶浆、色素混合物，不属于危险化学品。现场检查时，该企业正在生产，产生的污水为清洗模板的废水，现场有排放废水的痕迹，无存水，现场无治污设施，厂区有少量一般工业固废堆存。未办理环评和排污许可手续，属于“散乱污企业”。	属实	吴林街道办事处执法人员责令该企业立即停止生产行为，对排放废水的沟渠和堆放的固废进行了全面清理，并要求该企业尽快将厂房内的生产设备和原材料等进行清运。由于生产设备较大需厂家专业人员进行拆解，限其于2024年11月25日前全部清理完毕。因设备拆除需用电，待设备拆除后立即予以断电，做到“两断三清”。	监督该业主于2024年11月25日前完成设备拆解，对该企业进行彻底取缔。	阶段办结	无
112	X3ZZ20241024041	来信	枣庄市滕州市鲍沟镇西宁村，村前荒田芦苇附近，恶臭严重。	滕州	大气	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鲍沟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信访反映的荒田芦苇地位置在鲍沟镇西宁村，该芦苇地附近有一田间泄洪沟。经核实，该泄洪沟存有少量积水和芦苇秸秆，未发现有工业废物和生活垃圾，因秸秆腐烂，稍有异味。	部分属实	针对该问题，鲍沟镇立即组织人员对现场腐烂的秸秆进行清理。目前，积水和芦苇秸秆已清理完毕。	立行立改，加强监管。	已完结	无
113	X3ZZ20241024042	来信	冯卯镇垂山-李井村破损山体生态修复项目，打着修复的名义，把山挖的更厉害了，本来只是山脚一个一亩多的采石坑，镇上说要挖出来一个60亩的地，上面覆盖60厘米的土种庄稼，打着保护修复的名义，大肆挖掘自然资源，破坏环境。	山亭	生态	10月25日，山亭区政府组织区自然资源局、冯卯镇人民政府就转办件所反馈的情况开展实地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信访人反映的问题位于山亭区冯卯镇垂山-李井片区山体修复项目区。该项目工程设计方案及土石料利用方案通过枣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审查批复，冯卯镇人民政府为实施单位。项目通过工程招标程序确定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于2024年7月开工建设，目前项目已于9月下旬停工至今。施工产生的多余砂石依照《关于印发山亭区砂石处置管理规定的通知》（山政办发〔2021〕2号）依法依规处置。	属实	责成区自然资源局、冯卯镇人民政府加强监督管理，严格项目施工，持续加大日常巡查力度，坚决做好砂石资源监管。	加强巡查监督，保护生态平衡	阶段办结	无
114	X3ZZ20241024043	来信	滕州市大坞镇西韩庄村，东韩庄村，单庄村，一到晚上7.8点钟至凌晨，空气弥漫着香精的味道。	滕州	大气	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 信访反映的西韩庄村、东韩庄村、单庄村位于大坞镇生物医药产业园东部和南部约2000米，异味有可能来自园区内食用香精香料加工企业。目前，大坞镇生物医药产业园共建成食用香精香料加工企业5家，分别是滕州市鑫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滕州市天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滕州市瑞元香料有限公司、滕州市润隆香料有限公司和滕州市天祥食品配料有限公司；5家公司均已办理排污许可证和环评审批手续，并已通过环保验收。在废气治理方面，5家公司分别配套建设了废气收集处理设施，近年来各企业通过不断提升改进，现已全部实现了生产车间、危废库、污水处理站、成品库等主要异味源的集中收集处理。 2. 10月25日晚，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联合大坞镇对园区企业进行了现场检查，检查时各企业生产正常，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园区周边有轻微香料异味，信访涉及的西韩庄村，东韩庄村和单庄村周边没有明显异味。依据10月14日、21日晚间第三方检测单位对滕州市天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滕州市瑞元香料有限公司、滕州市润隆香料有限公司和滕州市天祥食品配料有限公司现场检测结果表明，均为未出现超标排放。 3. 滕州分局对晚间异味产生的原因进行了研判，初步排除治污设施停运等环境违法问题，对晚间异味大的原因分析如下：一是部分企业因安全生产需要密闭车间加装排气扇，影响负压收集效果；二是经过研判分析，企业异味较大的工艺是投料和出料工序，时间持续约10分钟，为了避开人流量大、检查频次高等现实问题，将投料出料工序集中在晚间操作。	属实	滕州分局加强对园区内企业的环境监督管理，严格落实好企业主体责任，防止产生异味污染。	加强监督管理，严格落实好企业主体责任。	已完结	无

115	X3ZZ20241024044	来信	枣庄市市中区华山路中国二手车市场环境严重,尘土飞扬。	市中区	大气	10月25日,市中区政府组织光明路街道、永安镇对反应问题进行调查核实,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信访反映路段位于汇泉路北侧、人民西路南侧,规划华山路,系光明路街道与永安镇交界处,由于该路段尚未实施征收,无法实施道路硬化,车辆在行驶时有一定扬尘。	基本属实	我区光明路街道和永安镇现场会商,针对此处道路扬尘问题已加大日常洒水降尘频次,由光明路街道和永安镇共同对路段开展日常保洁,同时加强路段管控,严禁车辆带泥上路,根据天气情况及时加大洒水力度,避免扬尘。	加强对该区域巡查检查工作,做好日常保洁清扫和洒水降尘频次工作,杜绝类似情况的发生,严格管控大型运输车辆,确保措施到位,保障大气质量。	已办结	无	
116	X3ZZ20241024045	来信	山亭区桑村镇苗旺村2组长王某(慎)东在村内养蛋鸡,鸡粪放在村民居住区恶臭极大,影响村民正常生活。	山亭	大气	10月25日,山亭区政府组织区农业农村局、区生态环境分局、桑村镇人民政府就转办件所反馈的情况开展实地调查核实。 有关情况如下: 山亭区桑村镇苗旺村2组王某某利用自家旧瓦房养殖蛋鸡约500羽,属于散养户,鸡粪置于养殖棚舍内,发酵后用作农家肥。该户定期开展粪便清理,但现场仍有气味。	属实	1.目前,棚舍存有的鸡粪已清理完毕。 2.责令区农业农村局督促该散养户加大粪污清理频次,严格按照《动物防疫法》有关要求,做好日常消毒、防疫工作;加强对散养户的养殖技术指导,定期开展养殖技术宣讲,规范养殖行为。	及时清理粪污,减少粪污对环境以及村民生活的影响。	已办结	无	
117	X3ZZ20241024046	来信	枣庄市峰城区古邵镇坊上街南,一座桥下常年有大量垃圾。	峰城	固废污染	10月25日,峰城区政府组织古邵镇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调查,古邵镇在坊上街(村南)环乡路桥下存在不明人员丢弃的垃圾现象。	属实	镇水利站联合环卫所、坊上村组织环卫工、村公益岗现场已经清理完毕(该处前期已多次清理)。	镇水利站和环卫所继续加强常态化巡查,举一反三,对巡查中发现的垃圾及时予以清理。	已办结	无	
118	X3ZZ20241024047	来信	滕州市龙阳镇北王庄村北王庄村北大仓面粉厂,气味难闻,严重影响村民的正常生活。	滕州	大气	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信访反映的北大仓面粉厂实际上是滕州市北大仓面粉有限公司,该公司新建马铃薯复配项目于2023年3月23日获得环评批复,2024年5月21日取得排污许可证,2024年9月15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建设淀粉加工车间、污水站及其他辅助工程,项目建成后,年加工马铃薯精制淀粉20万吨。 2.10月25日,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调查处理,现场检查时该企业正在生产,薯渣池未封闭;异味主要来源为薯渣1池的薯渣和薯渣2池未烘干的淀粉。该企业于2024年8月22日至8月23日委托第三方进行了验收监测,监测报告显示其厂界臭气浓度达标;滕州分局现场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该公司厂界臭气浓度进行了取样监测,监测结果显示达标。	基本属实	责令企业合理处理薯渣,并对薯渣池进行封闭,完成清运前要进行覆盖,减少异味的产生。	加大监督管理,督促尽快完成对薯渣池的封闭,预计11月10日完成,切实减少异味的产生。	阶段办结	无	
119	X3ZZ20241024048	来信	陶庄镇北面较近山坡上有一电厂,有时北风特别是夜里臭有臭味。	薛城	大气	2024年10月25日,枣庄市生态环境局薛城分局组织执法人员对转办件反映问题开展调查核实,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投诉人反映陶庄镇北面较近山坡上有一电厂为枣庄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位于枣庄市薛城区陶庄镇陶山路9号。 枣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改扩建项目建设规模为2*800吨/日的机械炉排垃圾焚烧炉,2019年11月取得枣庄市生态环境局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枣环行审字〔2019〕11号),2020年9月1日取得排污许可证(编号:91370400054992850A001W),2021年1月通过竣工验收。 垃圾卸料大厅、渗滤液处理、污水处理环节产生的无组织废气采取密闭+微负压+植物液除臭措施,废气收集后引入焚烧炉焚烧处理。2、有组织废气治理情况:焚烧炉烟气采用“SNCR脱硝+半干法脱酸+干法喷射+活性炭喷射+布袋除尘”处理后经100M高烟囱排放,排放口安装了自动在线监测设备,并实现与省、市、区生态环境部门联网。 执法人员现场检查经调阅该公司第三季度无组织自行检测报告,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执法人员现场查看该公司2024年7月及10月2台焚烧炉在线监测数据及废气自行监测报告,各项监测数据均稳定达标。现场发现该企业废水排放口水池由于长期未清理并采用格网覆盖,导致附近有臭味飘散。市生态环境局薛城分局委托有资质第三方于10月25日21时对该企业厂界无组织废气臭气进行采样检测,臭气浓度数据为:1#上风向<10,2#下风向17、2#下风向12、2#下风向15,满足相关标准限值要求。	部分属实	市生态环境局薛城分局已责令该企业对废水排放口水池进行清理,并更换覆盖装置,杜绝异味逸出,截至10月28日,现场已完成整改。	加强辖区内企业的巡查监管,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避免企业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已办结	无	

120	X3ZZ20241024049	来信	滕州市东郭镇南徐村和北辛街道于楼村交界处，存在一个大型养殖场，严重污染环境和荆泉水源。	滕州	其他	<p>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东郭镇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p> <p>投诉人反映养殖场为赵怀坤养殖场，位于东郭镇南徐村西侧，占地12亩，生猪圈舍4栋。该场原为鲁南牧工商废弃肉鸡养殖场，2020年改造为生猪养殖场后，因疫情原因一直未养殖。2024年6月9日，开始养殖，现存栏生猪1300头，根据《关于公布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规模标准的通知》（鲁牧畜科发〔2017〕4号）有关规定，其属于规模养殖场。其养殖场无相关环评手续。经现场核查，该养殖场配有4个粪污暂存池、三级沉淀池、吸污车等粪污处理设施设备，生猪圈舍装有正压过滤新风系统，养殖场四周装有喷淋消毒系统，粪污消纳协议和消纳台账齐全，现场排查未发现偷排、直排等严重污染环境问题。关于投诉人反映的污染荆泉水源问题，滕州生态环境监控中心每月对荆泉水源水质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均合格。</p>	部分属实	<p>1. 责令该公司完善相关审批手续；2. 督促养殖户规范处置粪污，严禁污水外排，定期喷洒生物除臭剂，保持养殖场环境卫生清洁，减少异味扰民。</p>	加强养殖管理，及时清理粪污，保持良好环境。	已办结	无
121	X3ZZ20241024050	来信	山亭区青屏路天畅环保院内浩天智能家居制造有限公司，噪音粉尘污染严重，且此企业没有环评属于违法生产。	山亭	噪声、大气	<p>10月25日，山亭区政府组织区生态环境分局、区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山城街道办事处就转办件所反馈的情况开展实地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p> <p>经查，信访人反映的“山亭区青屏路天畅环保院内浩天智能家居制造有限公司”为山东天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院内枣庄市越海智能家居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406MACHCA6D11），浩天智能家居制造有限公司为枣庄市越海智能家居有限公司配套贸易企业。枣庄市越海智能家居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木材加工、家具零配件生产、家具销售等。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规定，无需办理项目备案和验收，仅需要进行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企业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号：91370406MACHCA6D11001W，符合环境管理要求。企业在裁切、打孔等生产环节有锯末粉尘产生，在封闭车间内生产，锯末粉尘由配套布袋除尘器进行收集处理，布袋除尘器运行正常，布袋除尘器运行过程中有噪音产生，自行检测有组织粉尘、无组织粉尘及厂界噪声排放达标。</p>	属实	<p>1. 优化除尘器位置。为减少除尘器运行噪音对周围环境影响，枣庄市越海智能家居有限公司承诺将布袋除尘器位置由距离敏感源较近的厂房北侧，搬迁到距离敏感源较远的厂房东侧，利用距离衰减和厂房阻隔进一步降低厂界噪音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搬迁工作已于10月27日开始，目前已完成搬迁。</p> <p>2. 强化监管。责成区生态环境分局对枣庄市越海智能家居有限公司进行监督性监测，后续将依据监督性监测结果进一步处理。</p>	加强巡查监管，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阶段办结	无
122	X3ZZ20241024051	来信	滕州市保利海德佳园臻园凌晨两点会闻到刺鼻的像是什么油脂说不上来的非常难闻的味道，十分刺鼻，会持续到早晨八九点钟。	滕州	大气	<p>该信访件与受理编号D3ZZ20241024016、D3ZZ20241024064、X3ZZ20241024003、X3ZZ20241024011投诉的内容基本一致。投诉的内容基本一致。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p> <p>1. 经排查，信访反映的小区附近均为住宅小区、服务机构或正在建设的居民小区，无生产、加工、排放异味企业、污染源。</p> <p>2. 通过扩大排查范围，发现城区外围有部分工业企业存在环保意识不强、生产工艺落后、治污设备简陋等问题。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于2024年5月、6月分别对涉气企业有组织无组织废气排放情况进行多次随机检测，均未发现超标排放现象。据部分群众反映每当出现阴雨天气、东北风向、风速较小等不利气象条件时，居住在城区东北部高层的居民容易感觉到空气中存在轻微异味。</p> <p>3.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于2024年5月15日委托山东环安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滕投华府、奥体花园、保利臻园小区附近臭气浓度进行取样监测，5月22日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在龙阳镇、东郭镇、城区北辛街道、龙泉街道等区域进行走航检测，均未发现臭气浓度超标现象。为进一步查明问题原因，枣庄市生态环境滕州分局成立了夜间巡查小组，重点对涉及异味排放企业开展排查、巡查，防止恶意排污现象发生，根据掌握情况，近期未再出现异味现象，企业整改已收到明显效果。</p>	基本属实	督促相关企业进一步降低生产负荷、调整作业时间，减少污染物排放。	加大监督管理力度，严惩超标排污、恶意排污违法行为。	阶段办结	无
123	X3ZZ20241024052	来信	远通纸业长期不定时排放臭气，大部分是在晚上。	薛城	大气	<p>2024年10月25日，枣庄市生态环境局薛城分局安排执法人员对转办件反映问题开展调查核实，有关情况汇报如下：</p> <p>投诉人反映的“远通纸业”应为远通纸业（山东）有限公司，位于薛城区常庄街道。</p> <p>2011年1月28日，该公司取得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远通纸业（山东）有限公司20万吨/a牛皮卡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鲁环审〔2011〕34号）、2014年12月22日取得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远通纸业（山东）有限公司30万吨/年牛皮卡纸/牛皮挂面箱板纸技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鲁环审〔2014〕206号）、2022年12月27日取得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关于通纸业（山东）有限公司8t/h天然气备用锅炉民生供热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枣环薛审字〔2022〕B-30）。2013年1月18日取得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远通纸业（山东）有限公司20万吨/a牛皮卡纸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鲁环验〔2013〕19号）、2019年5月22日完成30万吨/年牛皮卡纸/牛皮挂面箱板纸技改工程（一期热电站项目）自主验收、2023年3月18日完成8t/h天然气备用锅炉民生供热工程自主验收。2017年7月1日取得排污许可证，编号：913700006731793168001P。</p> <p>该企业污水处理站采用“预处理+厌氧+生物曝气池+二沉池+芬顿+三沉池”处理工艺，建设了废气净化处理工程，采用“化学洗涤+生物滤池”净化工艺对污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废气进行收集、净化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排气筒（20米）排放。热电站运行1台220t/循环流化床锅炉，锅炉烟气采用“SNCR+布袋除尘+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湿式电除尘”处理工艺。</p> <p>现场检查时，该企业处于重污染天气二级响应应急，已落实应急响应措施（严格执行超低排放标准；主动降低污染物排放量；停止露天物料装卸作业；增加厂区洒水次数；停止使用国二及以下非道路移动机械。停止使用国四及以下重型载货车辆进行运输）。现场调阅2024年9月25日至今的在线监测数据，数据显示外排废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均未出现日均值超标现象。调阅其2024年以来自行委托第三方的监测报告，该企业已落实自行监测制度，监测报告显示废气、无组织排放均达标排放，无超标现象。执法人员现场检查时发现，污水处理站压滤后污泥由未密闭车辆转运，现场有明显异味。</p> <p>10月25日21时，薛城生态环境分局委托第三方对远通公司开展监督性监测，监测报告结果显示臭气浓度上风向<10，下风向<10；满足相关标准限值要求。</p>	部分属实	<p>市生态环境局薛城分局已责令该公司加强管理，限期3日内完成整改，确保各治污设施正常运行，及时采用密闭措施清运压滤污泥，并做好环保管理台账备查。</p>	加强辖区内企业的巡查监管，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避免企业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已办结	无

124	X3ZZ20241024053	来信	枣庄市市中区西王庄镇石榴园水泥有限公司,在重污染天气预警的情况下他们石子骨料、水泥、正常生产开机正常发货,厂东边的无任何手续无任何环保设施非法盗采石头。	市中区	大气、生态	10月25日,市中区政府组织区自然资源局、区城乡水务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和西王庄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问题位于市中区西王庄镇民主村,该厂区存在2家企业,分别为山东石榴园水泥有限公司、山东星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2家公司环评批复、竣工验收、排污许可手续齐全。 山东石榴园水泥有限公司水泥粉磨站为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绩效引领性企业,并在省生态环境厅网站进行了公示,根据生态环境部《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环办大气函〔2020〕340号)规定,绩效引领性企业在重污染天气Ⅱ级响应期间可以结合实际,自主采取减排措施;山东星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需落实停产和停止公路运输措施。经现场核实,山东星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已落实停产和停止公路运输措施,山东石榴园水泥有限公司已严格按照绩效引领性企业的标准落实自主减排,并严格落实厂区洒水、降低产能负荷、减少运输等各项减排措施。 山东石榴园水泥有限公司东边为区城乡水务局实施的民主调节池扩容工程项目。2019年12月10日,由枣庄市市中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关于枣庄市市中区民主调节池扩容工程的核准意见》(市中发改行审〔2019〕24号)进行了立项。2020年9月2日,根据市政府要求,由区属国企泰翔集团对扩容施工中开采的多余石料进行集中处置。现场核查确认,多余石料由泰翔集团依法依规处置,不存在非法盗采石头问题,工地防尘喷淋设施安装完备,施工单位相关工程资料、项目批复手续均齐全。	部分属实	10月25日,区生态环境分局和西王庄镇对山东石榴园水泥有限公司、山东星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检查,督促2家公司严格落实重污染天气Ⅱ级响应;区自然资源局、区城乡水务局和西王庄镇到达民主调节池扩容工程项目现场,确认多余石料处置情况,并督促泰翔集团严格依法依规处置。	一是强化日常巡查,加强对企业监管,保障辖区企业坚决执行上级发布的重污染天气Ⅱ级响应管控措施;二是增加巡查频次,坚决避免私挖盗采的情况发生;三是加大对施工现场进行不定期检查,严格管理施工现场环境,确保绿色施工。	已办结	无
125	X3ZZ20241024054	来信	枣庄市市中区青檀南路恒鑫宾馆对过那几家修理厂,天天打磨喷漆严重影响生活作息。	市中区	大气	10月25日,市中区政府组织区交通运输局和光明路街道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问题位于枣庄市市中区光明路街道青檀南路路东汽修院内汽车维修点。 经调查,该汽修业户涉及汽车喷漆钣金作业,现场核查时未进行喷漆作业,维修点内有喷漆设施。	基本属实	10月25日,区交通运输局、光明路街道到现场进行检查,对业主进行了批评教育,要求在无环保设施的情况下不得开展喷漆打磨业务,清理维修点内外卫生,同时对汽车维修点的喷漆设施进行查封扣押,责令停业整顿,目前业主已落实整改。	加大对该区域汽车维修行业巡查力度,同时举一反三,发现环境违法行为及时查处,确保合法经营。	已办结	无
126	X3ZZ20241024055	来信	山亭区冯卯镇,队沟村,谢庄村,老虎窝村,农田被挖光偷沙子卖,环境破坏严重。	山亭区	生态	10月25日,山亭区政府组织区自然资源局、冯卯镇人民政府就转办件所反馈的情况开展实地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2022年,山亭区自然资源局依法对冯卯镇人民政府对沟、谢庄、龙虎坡(“老虎窝”)等村存在的私挖盗采行为进行了立案处罚,并组织恢复了耕种条件。10月25日,经对三个村周边农田现场查看,未发现新的开采痕迹。	属实	责成区自然资源局、冯卯镇人民政府加强巡查,落实资源保护措施,坚持“预防为主、打防结合”的方针,保持对打击私挖盗采行为的高压态势,持续开展非法开采专项整治行动,确保土地资源得到更好的保护。	加强巡查监督,保护生态平衡。	已办结	无
127	X3ZZ20241024056	来信	山东省滕州市龙泉街道办事处后大庙东村垃圾到处乱倒。	滕州	其他	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龙泉街道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为龙泉街道东大庙村,现有居民405户、1510人。经现场摸排发现,进入秋季后,该村个别区域存在落叶、枯草堆积、生活垃圾外溢现象,生活垃圾日产日清,由专业市场化保洁公司负责,不存在垃圾到处乱倒的问题。	部分属实	龙泉街道组织村党员干部、社区工作者、公益岗等人员30余人,对积存的落叶、枯草进行了全面彻底清理。同时,责成第三方保洁公司继续严格落实市场化的保洁机制,始终确保街面干净、整洁、通透。	及时清理生活垃圾,加强监管,达到群众满意效果。	已办结	无
128	X3ZZ20241024057	来信	峨山镇后利增村,今年开始养鸭子,夏天河道臭气熏天,污染十分严重。	峰城区	水污染	10月25日,峰城区政府组织区畜牧渔业发展服务中心、峨山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调查,峨山镇后利增村共有肉鸭养殖户4家,其中2家为该村村民刘某和李某,已办理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进行了环评登记备案,已建设储污池、储粪场达到“三防”标准,设施完善,未发现外排渗漏现象,周边未发现污染问题。另2家分别为该村村民黄某、王某违规私自开展养殖,未办理相关手续,储粪及污水处置设施不完善,存在外排行为,周边沟渠有粪污堆积、现场有异味,10月27日,工作人员对该沟渠进行采样,检测结果:COD 32mg/L(评价标准20mg/L);氨氮 9.74mg/L(评价标准1mg/L),该水样超过《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地表水三类标准。9月初峨山镇巡查人员在巡查过程中发现2家违规养殖行为,并立即责令2家养殖户停止养殖行为,并对周边环境造成的影响进行处置。10月25日,工作人员再次到该养殖户进行现场检查,2家违规养殖户已停止养殖,周边粪污正在抽运。该村无河流,未发现河道污染问题。	部分属实	一是峨山镇政府正在组织人员对周边沟渠废水进行抽运处置,预计12月30日前清理完毕。二是加强对该村养殖户的巡查监管,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加强养殖尾水处理设施管理,确保设施正常运行,维护周边环境安全。	阶段办结	无

129	X3ZZ20241024058	来信	枣庄八一水煤浆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天安一路)附近,最近一段时间,每逢刮西南风的时候,这边老是有刺鼻的味儿。	高新区	大气污染	10月25日,高新区组织生态环境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对信访反映的枣庄八一水煤浆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天安一路)附近西南方向企业进行了排查,发现枣庄健袖生物医药有限公司附近气味较重。该企业建成项目为二期,建设蛋清蛋液生产线2条、壳膜多肽生产线1条、溶菌酶生产线1条,环评批复、验收报告、排污许可证等手续齐全。建设了1处污水站对生产废水进行预处理,产生的臭气引入“活性炭”除臭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废气经1根20m排气筒排放。现场检查时,该企业正常生产,治污设施正常运行,但污水站1个检查井盖因维护人员操作不当未能对其进行复位,气味间断性逸散,导致周边气味刺鼻(类似煤气等刺鼻的味道)。10月26日,高新区分局再次对该企业进行检查,该企业已停产对污水处理站进行检修维护,其异味较25日明显减轻。	属实	1.截至10月30日,枣庄健袖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污水站井盖已复位,污水处理设施已完成检修,该企业周边区域类似煤气异味已基本消除。 2.区生态环境分局将强化执法检查,一旦发现违法行为,严格依法调查处理。	立行立改,加强巡查。	已办结	无
130	X3ZZ20241024059	来信	枣庄市薛城区邹坞镇曹路(海象纸厂)西侧红绿灯东边路北,打着卖立邦建材的名子,院内造无牌涂料,影响周围居民正常生活。	薛城	扬尘	2024年10月25日,邹坞镇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院落位于曹路路邹坞镇西外环路口东侧路北院内,为枣庄市薛城区邹坞镇非凡建材经营部,该公司于2015年11月10日注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70403MA3KXGDY5L,经营范围:仿瓷涂料、建筑胶水、滑石粉加工销售。乳胶漆、石膏粉、白水泥销售。2020年5月18日,因该公司生产加工环节中易产生扬尘,且相关手续不全,邹坞镇对其进行取缔,后期检查时一直未发现其有生产情况。 现场检查时,该公司现已改为涂料销售点,该公司与枣庄民邦商贸有限公司签订《立邦金牌店品牌推广协议》,棚内为仓储仓库,现场有成品及物料存放,未发现生产原料,原有生产设备已废弃,动力电源已拆除,已不具备生产能力,现场未发现生产迹象,院内地面有少量积尘未及时处理,有少量扬尘产生。	部分属实	邹坞镇政府责令该处业主及时清理院内积尘,每日按时洒水降尘减少扬尘产生。责成邹坞管区、西南村加大对该区域巡查监管力度,防止扬尘污染。截至10月25日17时,该院落已按要求清理院落积尘,落实洒水降尘措施。	加大监管力度,避免企业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已办结	无
131	X3ZZ20241024060	来信	滕州市木石镇西峭村山东面人偷拉石头。	滕州	其他	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木石镇对群众信访问题进行了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信访件反映的问题位于木石镇西峭村村西一老旧石塘坑处,因2022年度土地卫片问题整改,木石镇对该处石塘坑进行清理复垦,清理出的碎石存放在复垦土地旁边至今。 2.经调查核实,2024年10月23日木石镇亚庄村村民宋某私自于将上述石塘坑内约10立方碎石运至自家的林地,计划用于修筑墓地护坡,不存在非法开采的行为。	属实	责成当事人宋某将运出的石头送回原处,并对其进行了批评教育。	加强监管及对村民宣传教育力度,一旦发现破坏山体、偷挖偷采偷运山石的违法行为立即进行查处。	已办结	无
132	X3ZZ20241024061	来信	滕州市经济开发区银河水务西墙有面积晒鸡毛现象,天气晴朗的时候臭气熏天影响周边环境卫生和通行。	滕州	大气	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善南街道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位置位于国电银河水务(滕州)有限公司西墙处,该地块属于善南街道张场居铁路沿线土地,属于集体土地摆荒出租,租赁人利用该土地进行鸡毛晾晒,现场异味对周边环境造成一定影响。	属实	善南街道立即组织人员对该处晾晒的鸡毛进行清理,现已清理完毕。	加强常态化巡查,防治该类问题再次发生。	已办结	无
133	X3ZZ20241024062	来信	滕州市荆河街道平行南路滕都帝景往南顺行加油站盈泰附近,周围出现刺鼻气味,尤其是在晚上会有腐蚀的烂肉的味道,加油站经常会有很浓厚汽油刺鼻的味道。加油站往东有铸铁加工制造排出的黑色粉尘,而且持续很长时间。	滕州	大气	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荆河街道、洪绪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荆河街道核实,顺航加油站于2017年办理了环保相关审批手续,并对双层罐、双层管道、三次油气回收系统进行了系统改造,每年委托第三方检测结果显示均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排放标准》要求;按照行业要求,设立了摩托车加油区,在摩托车加油过程中会出现汽油滴漏现象,导致空气弥漫汽油刺鼻味道。 2.洪绪镇对盈泰食品加工企业附近进行排查,未发现明显腐烂肉的气味现象;顺航加油站往东有一家废弃机械加工厂(原滕州市金拓机械有限公司,2020年已在工商注销,2022年8月变压器已注销),现场检查时厂内存有生锈的铸铁件等物品,未发现生产痕迹。	部分属实	1.针对加油站问题,荆河街道督促该加油站做好日常管理,严防油气挥发产生异味。 2.洪绪镇后期将加强巡查,发现问题,依法依规查处。	加强监管,持续跟踪,避免发生类似问题,达到群众满意效果。	已办结	无
134	X3ZZ20241024063	来信	地邹坞镇刘庄村有一养殖场,一刮东风一个庄子都是臭味。	薛城	大气	2024年10月25日,邹坞镇配合区农业农村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养殖场位于刘庄村东,为枣庄市薛城区邹坞镇正发养殖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70403MA3KYHYA00。该养殖场于2015年建成,设计规模养鸭1万只,于2024年4月又新建养鸭规模2万只大棚一个,现年养殖规模为肉鸭3万只,不属于规模化养殖,无需办理环评手续。该位置距离居民区超过500米,属于薛城区适养区区域。 现场检查时养殖场周边农田内有村民倾倒晾晒粪便未覆盖,气味较浓,养殖场内污水池及养殖棚排气扇换气时有异味排出。	属实	邹坞镇政府责令倾倒晾晒粪便村民及时清理农田周边倾倒的粪便,严禁露天晾晒;责令该养殖场业主严格按照畜牧要求对养殖棚内喷洒生物除臭剂,对污水池喷洒生物发酵剂,减少养殖异味产生。 截至10月27日,农田周边倾倒粪便已全部清理完毕,养殖场已按照畜牧部门要求整改完毕,定时对养殖棚喷洒生物除臭剂,对污水池喷洒生物发酵剂。	加强常态化监管巡查,督促养殖户规范养殖,减少对周边环境和群众的影响。	已办结	无

135	X3ZZ20241024064	来信	枣庄市市中区新声路，中山医院院内西侧多家饭店，新鑫碳锅店、海鲜店、水饺店、川菜馆，占道经营，噪音污染严重，厨房排烟未按环保要求加装除烟尘尘设备。	市中区	大气	10月25日，市中区政府组织综合行政执法局、文化路街道对反映问题进行调查核实，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信访反映问题位于枣庄市市中区新声路中山医院院内西侧，原中山医院内，店铺属于院内经营，不存在占道经营问题。执法人员现场了解曾有部分食客在店门口摆桌就餐行为，就餐过程中存在食客大声喧哗情况，天气转冷后，食客均在室内就餐。所有店铺均已安装油烟净化器，并且有定期维护记录，仅有水饺店已安装的油烟净化器排风量不达标。	部分属实	我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执法中队、文化路街道环保所等部门对问题线索进行现场处置，对经营商铺负责人下达通知，要求店铺对前来就餐人员适时劝导文明就餐。水饺店已完成油烟净化器更换。	定期组织复查，确保整改措施落实到位，问题不再反弹。加强部门沟通协作，倡导“文明用餐”。下步，加强巡查管控，及时发现和处理可能出现的违规经营行为和环境问题，切实提高周边居民的生活质量。	已办结	无	
136	X3ZZ20241024065	来信	山亭区冯卯镇李井村书记，勾接开发商，挂羊头卖狗肉，借山体修复的名义，非法轰山采石，大片土地山体 and 公益林被破坏，严重破坏了生态环境。	山亭区	生态	10月25日，山亭区政府组织区自然资源局、冯卯镇人民政府就转办件所反馈的情况开展实地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人反映的问题位于山亭区冯卯镇垂山-李井片区山体修复项目区。该项目工程设计方案及土石料利用方案通过枣庄市自然资源局和规划局审查批复；冯卯镇人民政府为实施单位。项目通过工程招标程序确定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于2024年7月开工建设，目前项目已于9月下旬停工至今。该项目的设计、施工过程中，李井村党支部书记程平君并未参与。施工产生的多余砂石依照《关于印发山亭区砂石处置管理规定的通知》（山政办发〔2021〕2号）依法依规处置。在施工区域内未占用林地。但在建设施工便道时，存在未办理临时用地手续占用部分其他林地的情况。未涉及公益林。	属实	责成区自然资源局、冯卯镇人民政府加强监督管理，严格项目施工，持续加大日常巡查力度，坚决做好砂石资源监管。责成区自然资源局对违法占用林地行为依法予以查处。	加强巡查监督，保护生态平衡。	阶段办结	无	
137	X3ZZ20241024066	来信	高新区三九药厂和轮胎厂夜间违规排放臭味气体。	高新区	大气污染	此件与D3ZZ20241024031信访件部分内容一致。 10月25日，高新区组织生态环境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 信访反映的三九药厂实际是华润三九（枣庄）药业有限公司，年产中成药颗粒剂300万件，环评批复、验收报告、排污许可证等手续完备。建有1台20吨燃气锅炉，采用低氮燃烧工艺处理烟气。建设封闭式污水处理站，将水池产生废气收集处理，采用“预处理+RC厌氧反应器+A/O好氧系统+气浮系统”工艺，预处理达到纳管排放标准后经市政管网排放至枣庄北控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污泥压滤机房废气采用生物洗涤塔+生物吸收塔+生物除臭塔等生物除臭方式。现场检查时生产正常，废气处理设施运行正常，燃气锅炉废气在线监测设备联网运行正常，该公司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开展计划性自行检测，检测结果均达标。 2. 信访反映的轮胎厂为八亿橡胶有限责任公司，设计产能年产轮胎220万套，环评批复、验收报告、排污许可证等手续齐全。安装废气治理设备23套，采用“水洗+低温等离子+光氧”多级组合处理工艺。安装废气在线监测设备12套，并与国家、省、市三级联网。现场检查时企业按照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要求落实限产措施，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废气在线监测设备联网正常，经查阅该公司例行检测报告及在线监测平台数据均达标。	不属实	1. 10月25日枣庄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委托山东中成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20时50分对华润三九（枣庄）药业有限公司厂界臭气浓度进行检测、21时13分对八亿橡胶有限责任公司厂界臭气浓度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均显示合格。 2. 区生态环境分局要求企业进一步落实环境保护主体责任，确保治污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减少对附近居民生活影响。 3. 区生态环境分局将继续加大执法检查频次，一旦发现违法行为，严格依法调查处理。	加强常态化巡查监管，督促企业加强生产过程管理，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转，污染物达标排放。	已办结	无	
138	X3ZZ20241024067	来信	振兴南路原建材科研所家属楼旁边的福乐园饺子店，没有下水道，厨房垃圾及厕所粪便都流到家属院内的不流通的渠道里，恶臭难闻。	市中区	大气	10月25日，市中区政府组织综合行政执法局和光明路街道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问题位于枣庄市市中区光明路街道振兴南路原建材科研所家属楼附近。 经核查，福乐园饺子店已于2024年10月14日被山东省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法院查封，目前属于停业状态。店铺废水及餐厨垃圾有排入原建材科研所家属楼下水道的迹象，该店面未查封之前会定期清理排水管道，自被法院查封后，未对排水管道进行清理，导致下水道出现堵塞，现场有一定恶臭气味。	属实	10月25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和光明路街道组织人员对该小区排水管道进行清理，管道已疏通，现场已无明显异味。	一是将该处列为重点监管对象，建立专门的监管台账；二是安排巡查小组定期对该处后续入驻商户进行复查，及时发现和处理可能出现的违规行为，杜绝类似情况发生。	已办结	无	
139	X3ZZ20241024068	来信	君山路污水处理厂污黑河水的的气味让人不能呼吸。	市中区	大气	10月25日，市中区政府组织区城乡水务局、光明路街道、中心街街道、龙山街道和齐村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问题位于市中区君山路。 经详细排查，市中区君山路沿线无污水处理厂，并未发现排污口，沿线河道也无黑臭现象。	不属实	下一步将加大对河道巡查的频次、力度，确保水面无垃圾、无异味。	立行立改，加强巡查。	已办结	无	
140	X3ZZ20241024069	来信	市中区孟庄镇已各种项目为由乱挖乱采，没有合法手续，一举报就停，过几天在采。孟庄镇涝洼村卜乐村北山上的松树大面积采伐，疑似没有采伐证。	市中区	生态	10月25日，市中区政府组织区自然资源局和孟庄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一）针对信访反映“孟庄镇以各种项目为由乱挖乱采，没有合法手续，一举报就停，过几天在采”问题，孟庄镇立即成立工作专班进行排查。目前，孟庄镇合法采矿权现有中泉汇聚付山矿区（上道沟村），泉头集团狮子山矿区（魏郭镇管理）及刘岭铁矿（铁矿石）。未发现有其他私挖乱采行为。 （二）信访反映“松树大面积采伐”问题位于市中区孟庄镇涝洼村卜乐村北山上，经调查，现场为枣庄市市中区狮子山建筑石料用灰岩矿有限公司承担的泉头狮子山Ⅰ采区东侧、ⅠⅠⅠ采区东侧边坡隐患消除工程项目。2022年1月20日，市中区人民政府对区自然资源局下发《关于同意泉头狮子山Ⅰ采区东侧、ⅠⅠⅠ采区东侧边坡隐患消除治理的批复》；2022年9月15日，市中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印发《关于枣庄市市中区狮子山建筑石料用灰岩矿有限公司泉头狮子山Ⅰ采区东侧、ⅠⅠⅠ采区东侧边坡隐患消除工程项目临时使用林地的审查报告》（市中行政审批〔2022〕650号），企业同步于2022年10月8日办理了林木采伐许可证（编号：37010201221008001），该工程项目施工期限为24个月，目前已竣工并完成山体复绿。	不属实	继续加大督导检查力度，坚决杜绝乱采滥挖、毁林问题和私自采伐林木问题发生。	加强巡查，加强监管。	已办结	无	